

Nokia 6233

用戶指南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RM-145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的規定：1999/5/EC。

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CE 0434

Copyright © 2006 Nokia.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Nokia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美國專利號碼 5818437 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

Copyright (C) 1997-2006. 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與Pop-Port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諾基亞音調）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Bluetooth是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



包含RSA BSAFE密碼編譯或來自RSA Security的安全協定軟體。



Java是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包含的資訊，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其他包含之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

<http://www.mpeglallc.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絡。

您的手機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6233 手機
額定電壓/頻率	3 V, GSM 900/1800/19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900: 2W; GSM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功能規格	符合GSM/WCDMA手機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洽當地經銷商或諾基亞服務專線 (02)3234-9700
製造（進口、代理）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目錄	3	選擇書寫語言	23
安全規定	6	輸入法指示符號	23
概述	9	切換輸入法	23
密碼	9	注音輸入法	23
保密碼	9	輸入詞彙	24
PIN 碼	9	建立詞彙	24
PUK 碼	9	字詞預測	24
限制密碼	9	重複輸入	24
組態設定服務	9	傳統英文輸入法	24
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10	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 開或關	25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10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25
1. 開始使用	11	輸入文字小秘訣	25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11	5. 導覽功能表	27
安裝記憶卡	12	6. 訊息	28
充電	13	文字訊息 (SMS)	28
開機和關機	13	編輯與發送文字訊息	28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14	閱讀與回覆簡訊訊息	29
隨插即用服務	14	SIM 訊息	29
一般操作姿勢	14	多媒體訊息	29
2. 您的手機	15	編輯與發送多媒體訊息	30
按鍵和組件	15	發送訊息	30
待機模式	16	取消發送訊息	31
動態待機	16	閱讀與回覆多媒體訊息	31
待機模式快捷鍵	17	記憶體已滿	32
省電	17	資料夾	32
指示符號	17	快顯訊息	32
鍵盤鎖 (按鍵保護)	18	編輯快顯訊息	32
3. 通話功能	20	接收快顯訊息	32
撥打語音電話	20	語音簡訊	33
單鍵撥號	20	建立語音簡訊	33
增強的聲控撥號	20	接收影音簡訊	33
接聽或拒絕通話	21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33
來電等待	21	設定精靈	34
通話期間選項	21	輸入與發送電子郵件	34
撥打視訊電話	21	下載電子郵件	34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22	閱讀與回覆電子郵件	35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22	電子郵件	35
4. 輸入法	23	垃圾郵件篩選器	35

語音訊息	36	聲控指令	47
廣播訊息	36	連線方式	48
系統指令編輯器	36	藍芽無線技術	48
刪除訊息	36	設定藍芽連結	48
訊息設定	36	藍芽無線連結	49
標準	36	藍芽設定	49
文字訊息和簡訊郵件設定	37	紅外線	49
多媒體訊息	37	封包數據	49
電子郵件	38	封包數據連線	50
7. 通訊錄	39	封包數據設定	50
搜尋關於聯絡人	39	資料傳輸	50
尋找指令	39	使用相容裝置傳送資料	51
快速尋找視窗	39	不插入 SIM 卡進行資料 傳輸	51
儲存名稱和電話號碼	39	從相容的電腦同步化	51
儲存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	39	從伺服器同步化	51
複製通訊錄	40	USB 資料傳輸線	52
編輯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40	通話	52
刪除通訊錄	40	手機	53
名片	41	週邊產品	53
設定	41	組態	54
群組	41	安全	54
單鍵撥號	41	數位版權管理	55
服務號碼和本機號碼	42	回復原廠設定	55
8. 通話記錄	43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56
9. 設定	44	11. 多媒體資料	57
操作模式	44	格式化記憶卡	57
航空模式	44	12. 影音工具	58
佈景主題	44	相機	58
提示音設定	45	拍照	58
螢幕顯示	45	錄製影片	58
待機模式	45	相機設定	59
待機設定	45	媒體播放器	59
螢幕保護圖案	46	漸進式下載	59
省電	46	設定手機的串流服務	59
睡眠模式	46	音樂播放機	59
字體大小	46	播放傳輸到手機的音樂曲目 ..	60
時間和日期	46	音樂播放機設定	60
我的快捷操作	46	收音機	61
左選擇鍵	46	儲存電台頻道	61
右選擇鍵	47	收聽收音機	61
導覽鍵	47	語音備忘	62
啓動動態待機	47		

錄音.....	62	簡報專家.....	74
錄音列表.....	62	16. 網路	76
定義儲存資料夾.....	63	存取與使用服務的基本步驟.....	76
平衡器.....	63	設定瀏覽器.....	76
13. 即按即說	64	連結到服務.....	76
連結到服務	64	瀏覽網頁.....	77
撥打和接收 PTT 通話	64	使用手機按鍵進行瀏覽	77
呼叫頻道或群組通話.....	65	瀏覽時的選項	77
撥打一對一通話.....	65	直接撥號	78
使用 PTT 通話撥打給多位		書籤.....	78
連絡人.....	65	接收書籤	78
接收 PTT 通話	66	外觀設定.....	78
回電請求	66	安全設定.....	79
發送回電請求.....	66	Cookies.....	79
回覆回電請求.....	66	在安全連結下執行指令檔	79
增加一對一連絡人	66	下載設定.....	79
PTT 頻道	67	服務信箱.....	79
增加頻道.....	67	服務信箱設定	79
接收邀請.....	67	快取記憶體.....	80
PTT 設定	68	瀏覽器安全.....	80
14. 電子秘書	69	安全模組	80
鬧鐘	69	憑證	80
停止鬧鈴.....	69	數位簽名	81
日曆	69	17. SIM 服務	82
製作日曆備註.....	70	18. 電腦連線	83
備註鬧鈴.....	70	Nokia 電腦端套件	83
農曆.....	70	EGPRS、HSCSD、CSD 和	
待辦事項	70	WCDMA	83
備註	71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83
計算機	71	19. 電池資訊	84
幣值換算.....	71	充電與放電	84
倒數計時器	72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84
碼表	72	20. 原廠週邊產品	86
15. 應用程式	73	電池	86
遊戲	73	照顧與維修	87
玩遊戲.....	73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	
遊戲下載.....	73	方法	88
遊戲設定.....	73	索引	91
程式集	73		
啓動應用程式.....	73		
應用程式選項.....	73		
下載應用程式.....	73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電話都可能會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應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手機。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手機。



正確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手機。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認證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手機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對於手機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撥電話確定手機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關於本手機

本指南所述的手機，業經認證適用於EGSM 900；GSM 1800和1900；以及WCDMA2000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您的手機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警告：您必須先將您的手機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手機。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手機。能否使用本手機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手機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

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手機的功能表上。本手機可能已特別設定過。這些設定可能包括功能表名稱、順序和圖示的變更。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手機支援執行TCP/IP通訊協定的WAP 2.0通訊協定（HTTP和SSL）。本手機的某些功能（例如：多媒體訊息服務（MMS）、網頁瀏覽、電子郵件、即時訊息、擁有線上狀態功能的通訊錄、遠端同步處理、使用瀏覽器或MMS下載內容）需要相關技術的系統支援。

■ 共享記憶體

此手機中的以下功能可能使用共享記憶體：多媒體資料、通訊錄、文字和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IM）、電子郵件、日曆、待辦事項、JavaTM遊戲和應用程式，以及備註應用程式。使用以上任何功能之一都可能會減少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容量。舉例來說，若儲存太多Java應用程式導致共享記憶體已滿，本手機可能會在您嘗試使用其他共享記憶體功能時顯示記憶體已滿的訊息。在此情況下，請先刪除一些儲存於共享記憶體中的資料或項目，然後再繼續使用記憶體。有些功能（例如：文字訊息）除了可使用與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之外，也許還可使用額外分配的記憶體。

■ 週邊產品

配件與週邊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 請將所有配件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概述

■ 密碼

保密碼

保密碼（5到10碼）可協助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手機。預設安全碼為12345。要變更保密碼，或要設定讓手機詢問安全碼，請參閱第 54 頁的「**安全**」。

若您連續五次輸入錯誤的保密碼，手機會拒絕接受之後輸入的保密碼。請稍候五分鐘，然後再次輸入保密碼。

PIN碼

個人識別碼（PIN碼）和通用個人識別碼（UPIN碼）（4到8碼）可避免遭未經授權人士使用您的SIM卡。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安全**」。PIN碼通常會隨附SIM卡提供。設定手機在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PIN碼。

PIN2碼（4到8碼）可能會與SIM卡一起提供。在使用特定功能時就需要輸入PIN2碼。

存取安全模組內的資料時需要輸入模組PIN碼。詳情請參閱第80頁的「**安全模組**」。如果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模組PIN碼。

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輸入簽名PIN碼。詳情請參閱第81頁的「**數位簽名**」。如果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簽名PIN碼。

PUK碼

個人解鎖碼PUK碼（PUK碼）和通用個人解鎖碼（UPUK碼）（8碼）可分別用來解除被鎖住的PIN碼和密碼。若SIM卡沒有隨附PUK與PUK2碼，請洽詢您當地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此碼。

限制密碼

使用**通話限制**時需要輸入限制密碼（4碼）。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安全**」。您可以從您的服務供應商處取得此碼。如果連續3次輸入錯誤的限制密碼，此密碼便會被鎖住。請洽詢您的手機服務供應商或手機系統業者。

■ 組態設定服務

您的手機必須先有正確的組態設定，才能使用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線上狀態、即按即說、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同步處理、線上播放和瀏覽器等功能。您也許會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

內的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手機中。若要得知是否可取得此設定的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者離您最近的諾基亞授權經銷商。

當您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時，若該設定沒有自動儲存並啓動，螢幕就會顯示**收到組態設定**。

要儲存收到的設定，請選擇顯示 > 儲存。若手機要求**輸入設定PIN碼**：，請選取確認，輸入設定的PIN碼。要取得PIN碼，請洽詢提供您設定的服務供應商。

若尚未儲存過任何設定，收到的設定就會被儲存並設為預設的組態設定。若已儲存過設定，手機就會要求**啟動已存組態設定**？。

要放棄接收到的設定，請按顯示 > 放棄。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 Nokia支援與洽詢資訊

請查看www.nokia.com.tw/support或您當地的Nokia網站以取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新增資訊、下載以及與您的Nokia產品相關的服務資訊。您也可以在www.nokia.com.tw/settings為您的手機型號下載免費的組態設定，例如：MMS、GPRS、電子郵件和其它服務。如果您需要服務，請洽詢www.nokia.com.tw/contactus。如需維護服務，請洽詢您最近的Nokia維修服務位置，其資訊可在www.nokia.com.tw/carecenter上找到。

■ 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您也許可以將內容（例如：佈景主題、鈴聲和影片）下載到您的手機中（系統服務）。選擇下載功能（例如：[多媒體資料](#)）。要進入下載功能，請參閱相關的功能表說明。如需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1. 開始使用

■ 安裝SIM卡和電池

請務必先將本手機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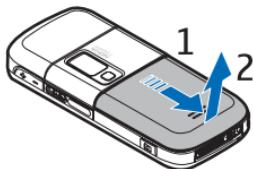
請將所有SIM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手機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本手機使用BP-6M電池。

SIM卡及其接觸點很容易因刮痕或彎曲而損壞，因此使用、插入或取出卡片時要小心。

1. 將手機背面朝上，從手機(2)的背面將外殼(1)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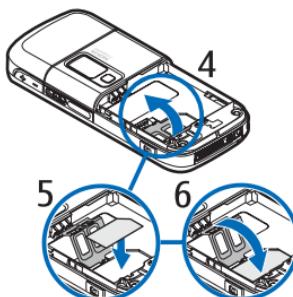
2. 如(3)所示，向上取出電池。



3. 要解除SIM卡開啓SIM卡插槽，請輕輕拉開卡插槽的鎖

片，然後翻開(4)。將SIM卡插入SIM卡插槽(5)。確認SIM卡已正確插入，而且卡上的金色接觸點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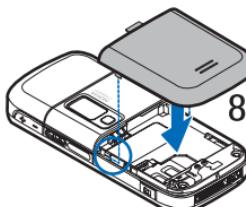
關閉SIM卡插槽(6)並向下按直到固定住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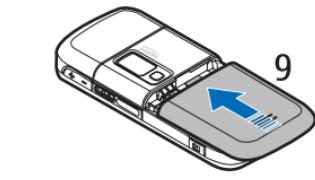
4. 裝回電池(7)



5. 將背面外殼放置到正確位置(8)。



6. 裝回背面外殼(9)。



請注意：您的手機並不支援5伏特的SIM卡。

■ 安裝記憶卡

包括在您的手機中的手
機microSD
卡包括先行



下載好的單音鈴聲、佈景主
題、鈴聲和圖案。如果您刪
除、重新安裝或更換此卡，這
些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使用本手機時，請僅搭配使用
相容的microSD記憶卡。其他類
型的記憶卡（例如：微型多媒
體記憶卡）並不適用於記憶卡
插槽，而且與本手機不相容。使
用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損壞
記憶卡以及手機，而儲存於不
相容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也會
毀損。

本手機僅可使用經過 Nokia 認
可的microSD卡。Nokia使用通
過產業標準核可的記憶卡，但
並非所有它牌記憶卡能在此手
機發揮正常功能或是完全相
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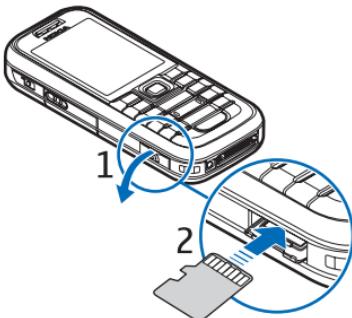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記憶卡增加**多媒體
資料**的記憶體空間。詳情請參
閱第57頁的「**多媒體資料**」。

手機不必關機也可以插入或更
換記憶卡。



重要：當正在使用記憶
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
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
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
損壞記憶卡和您的手
機，而且儲存在卡內的
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
損。

要插入記憶卡，請打開記憶卡
插槽（如(1)所示）。將記憶卡
放入卡插槽(2)。確認記憶卡已
正確插入—插槽—並發出喀
噠聲，而且卡上的金色接觸點
朝上。關上記憶卡插槽。



您可以利用記憶卡將**多媒體
檔案**，如影片、聲音檔和影像儲
存在**多媒體資料**。

要格式化記憶卡，請參閱第57
頁的「**格式化記憶卡**」。

■ 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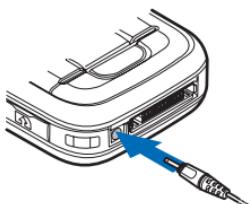
使用充電器為本手機充電之前，請先確認充電器之型號¹。本手機只能使用AC-4、AC-1、AC-3或DC-4來充電。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2. 將充電器插頭連接到CA-44充電器（手機未提供），接著將充電器插入手機底部的插孔。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才能夠撥打電話。

充電的時間根據充電器與電池的使用情況而有所不同。例如，在待機模式中使用AC-4充電器為BP-6M鋰電池充電可能需花上1小時55分鐘的時間。

■ 開機和關機



警告：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如圖所示，按住電源鍵。



若手機能要求輸入PIN碼或UPIN碼，請輸入該碼，然後按確認。

您可以在未插入SIM卡時以試用模式開啟手機。在此模式下您可以使用所有自主功能，也可以撥打緊急電話。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3C、AC-3U或AC-3X等。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輸入當地時間，依照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GMT) 的時差來選擇所在地的時區。詳情請參閱第46頁的「[時間和日期](#)」。

隨插即用服務

初次將手機開機，且手機處於待機模式，將會要求您從服務供應商取得組態設定（系統服務）。請確認或拒絕此要求。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中關於[連結至服務提供商支援](#)的說明和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 一般操作姿勢

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手機。

本手機具有隱藏式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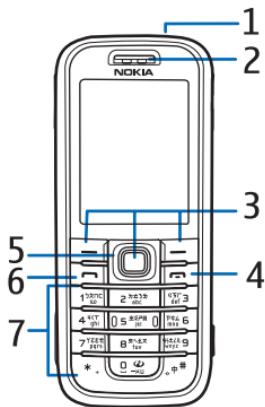
請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本手機開機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手機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在使用本手機時避免接觸天線部分可以讓天線發揮最佳效果，且可延長通話時間。



2. 您的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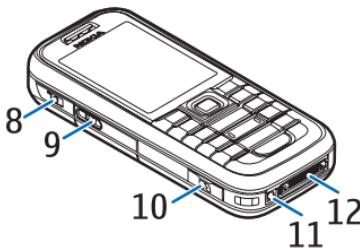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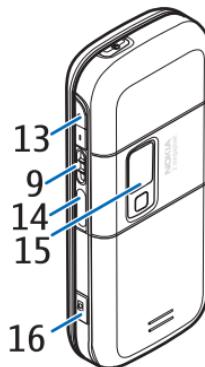
■按鍵和組件

- 電源鍵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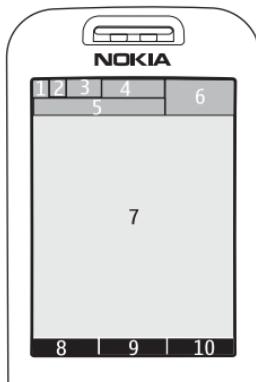
- 聽筒 (2)
- 左邊、中間、右邊選擇鍵 (3)
- 結束鍵 (4)
- 4向導覽鍵 (5)
- 通話鍵 (6)
- 數字鍵 (7)
- 即按即說鍵 (8)

- 喇叭 (9)
- 記憶卡插槽 (10)
- 充電器插孔 (11)
- 週邊產品插孔 (12)
- 音量鍵 (13)



■待機模式

當手機已開機完畢，但您尚未輸入任何字元時，手機就會進入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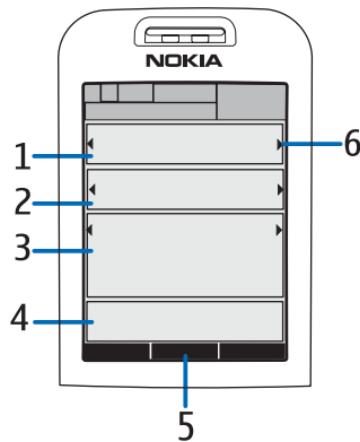


- 3G指示符號(1)
- 電信系統訊號強度系統服務(2)
- 顯示電池電量(3)
- 指示符號(4)
- 手機服務公司名稱或系統標誌(5)
- 時鐘(6)
- 螢幕(7)
- 左選擇鍵(8)是捷徑或是另一項功能的快捷鍵。詳情請參閱第46頁的「[左選擇鍵](#)」。
- 中間選擇鍵(8)模式是功能表。
- 右選擇鍵(10)可能是通訊錄，可進入[通訊錄](#)功能表中的連絡人清單、進入手機系

統業者指定的網站，或是選取功能的捷徑。詳情請參閱第47頁的「[右選擇鍵](#)」。

動態待機

在動態待機模式，手機螢幕可以顯示不同內容項目的視窗，例如快捷鍵(1)、聲音功能(2)、日曆(3)和使用者備註(4)。要選擇是否顯示動態待機模式，詳情請參閱第45頁的「[待機設定](#)」中有關[動態待機顯示](#)的說明。



動態待機閒置時，要進入功能表架構，請選擇功能表(5)。要在動態待機下進入功能，請向上或向下按導覽鍵。

要變更進入導覽模式的按鍵，詳情請參閱第45頁的「[待機設定](#)」中關於[啓動動態待機顯示](#)的說明。當箭頭符號(6)顯示，您可以向左或向右捲動項目。

導覽模式的內容項目

快捷操作列—要選擇捷徑，請捲動到想要的功能，使用左邊/右邊導覽鍵選擇。

在導覽模式中要變更或組織快捷鍵，請選擇操作 > **動態待機顯示** > **我的動態待機顯示** > 操作 > **個人化** > 操作 > **選擇連結** 或**組織連結**。

聲音應用程式—要打開收音機或音樂播放機，捲動到該功能表並選取。要變更音樂播放機的音樂曲目或是收音機的收聽頻道，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要開始尋找頻道，向左或向右捲動並按住導覽鍵。

日曆—要觀看今天的備註，選擇想要觀看的該項備註。要觀看前一天或後一天的備註，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我的備註—要輸入一項備註，選擇內容視窗，寫下您的備註，然後儲存。

倒數計時器—要啓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內容項目。螢幕上會顯示該項備註的剩餘時間。

標準指示符號—要顯示待機指示符號，例如日期、區域訊息顯示、廣播訊息、即按即說預設群組名稱和封閉用戶群組索引。若日曆未被選為動態待機的內容，則是顯示日期。

待機模式快捷鍵

- 要進入已撥電話清單，請按一下通話鍵。詳情請參閱第**20**頁的「**撥打語音電話**」。
- 若已將語音信箱號碼（系統服務）儲存在手機中，按住**1**即可撥打您的語音信箱。
- 要進入視訊郵件的數字，請按住**2**。
- 要建立連結到瀏覽器服務，請按住**0**。
- 要為導覽鍵設定快捷操作功能，請參閱第**46**頁的「**我的快捷操作**」中關於**導覽鍵**的說明。
-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快速按一下電源鍵以開啟操作模式清單。捲動到想要使用的操作模式，然後選取該操作模式。

省電

要將省電模式功能設為**開**，請參閱第**45**頁的「**螢幕顯示**」中關於**省電螢幕保護**的說明。

指示符號



在**收件匣**資料夾有未閱讀的訊息。



在**寄件匣**資料夾有未發送、取消發送或發送失敗的訊息。

- | | | | |
|--|---|--|-------------------------------------|
| | 手機已記錄未接來電。 | | 將所有來電轉接至另一組電話號碼。 |
| | 本手機已連線到即時訊息服務，而顯示狀態則為線上或離線。 | | 已啓動喇叭，或者已將桌充式音樂播放器連接到手機。 |
| | 您已收到一則或數則即時訊息，而且您已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 | | 通話已限制為封閉用戶組。 |
| | 鍵盤已鎖定。 | | 已選取定時操作模式。 |
| | 手機在來電或接收到文字訊息時不會響鈴。同時請參閱第45頁的「 提示音設定 」。 | | 手機已連接耳機、免持聽筒、助聽器感應裝置和桌充式音樂播放器等週邊產品。 |
| | 鬧鐘已設為開。 | | 即按即說連結啓動或暫停。 |
| | 倒數計時器正在倒數。 | | |
| | 碼錶正在背景計時。 | | |
| | 本手機已登入GPRS、EGPRS或WCDMA網路。 | | |
| | 已建立封包數據連結。 | | |
| | 在封包數據撥號連結期間接聽來電或撥打電話時，封包數據連結就會暫停。 | | |
| | 啓動紅外線連結時，此指示符號會持續顯示。 | | |
| | 藍芽連線已啓動。 | | |
| |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選取的電話號碼為第二組號碼。 | | |

■ 鍵盤鎖（按鍵保護）

為避免不小心按到鍵盤，請選擇功能表，然後在3.5秒內按下*來鎖住鍵盤，或是選擇鎖定。

要解除鍵盤鎖，請選擇開鎖，然後在1.5秒內按下*。若已將[安全鍵盤鎖](#)設為開，請選擇開鎖，按住*，然後輸入保密碼。

在鍵盤鎖住時，您可按通話鍵接聽電話。當通話結束或拒絕來電時，鍵盤會自動上鎖。

如需[自動鍵盤鎖](#)與[安全鍵盤鎖](#)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53頁的「[手機](#)」。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仍可撥打
您的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
號碼。

3. 通話功能

■ 撥打語音電話

1.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兩下*輸入國際冠碼（ "+" 號可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2. 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3. 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打電話，請按結束鍵。

要搜尋儲存在通訊錄的姓名或電話號碼，請參閱第39頁中的「搜尋關於聯絡人」。按通話鍵撥出號碼。

要進入您最近撥打或嘗試撥打的電話號碼，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一下通話鍵。要撥出號碼，請捲動至一個號碼或姓名，然後按一下通話鍵。

單鍵撥號

可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3到9）。詳情請參閱第41頁的「單鍵撥號」。請使用以下方法之一撥打電話：

- 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再按通話鍵。
- 若單鍵撥號已設為開，請按住單鍵撥號鍵直到撥出號碼

為止。詳情請參閱第52頁的「通話」。

增強的聲控撥號

要撥打電話，請選擇並按通訊錄，然後說出連絡人姓名。手機會自動將聲控標籤增加至在手機記憶體中相關的連絡人。

聲控撥號

若有應用程式正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來發送或接收資料，請先結束該應用程式，再使用GSM中的聲控撥號。在WCDMA系統中，可以同時發送語音和資料。

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要設定語言，詳情請參閱第53頁的「手機」中關於語音播放語言的說明。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選擇鍵。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講話。

若您正在使用附有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用聲控撥號功能。

2. 請清楚地說出聲控指令。若手機成功辨識聲音，便會顯示相符的清單。手機將播放相符的清單中最上方項目的聲控指令。大約1.5秒之後，手機便會撥出該號碼；或者，若顯示結果不正確，請捲動至別的號碼，然後選擇撥出該號碼。

使用聲控指令來執行所選擇的手機功能與聲控撥號的方式相似。詳情請參閱第46頁「**我的快捷操作**」中**聲控指令**的說明。

■ 接聽或拒絕通話

若要接聽電話，請按通話鍵。

要在接聽電話之前關閉鈴聲，請選擇無聲。

要結束通話，或是拒絕接聽來電，按一下結束鍵。

來電等待

在通話期間，按通話鍵可接聽等待中的電話。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啓動**來電等待**功能，請參閱第52頁的「**通話**」。

■ 通話期間選項

在通話期間所使用的選項大多為系統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通話選項包括**靜音**或**取消靜音**、**通訊錄**、**功能表**、**鎖鍵盤**、**錄製**、**喇叭**或**手機**。系統服務的選項包括**接聽**、**拒絕**、**保留**或**恢復通話**、**接通另一方**、**加入會議通話**、**掛斷**、**結束全部通話**以及下列選項：

發送多頻音 — 可發送按鍵音字串

切換通話 — 可切換正在進行的通話和之前保留的通話

轉移通話 — 可接通進行中的通話和保留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

會議通話 — 可撥打電話會議，且最多可讓五個人同時參與

單方通話 — 在會議通話中私下討論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您的手機拿到耳朵旁，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 撥打視訊電話

當您撥打視訊通話時，您可以看見您和通話方之間的即時視訊畫面。視訊通話方將會看到

手機背面相機所拍攝的視訊影像。本手機前面沒有相機。

要撥打視訊電話，您必須擁有USIM卡並且連接到WCDMA系統網路。如需得知有否提供視訊通話服務，以及申請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在相容手機或ISDN用戶端。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中時，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1. 要啓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者選擇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2. 請按住通話鍵，或選擇操作>**視訊通話**。啓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螢幕會顯示**視訊通話**和發送動畫。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訊息。



祕訣：要在進行通話時增加或降低音量，請按音量鍵。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方也許會拒絕發送影像，而此時您也許會看見靜止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您還是聽得到聲音。

3. 要結束通話，請按結束鍵。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電話來電時，螢幕會顯示**視訊通話**。

1. 按通話鍵接聽視訊通話。螢幕會顯示「**允許發送影片至來電方？**」。

若選擇確認，通話方就會看見您手機相機拍攝的影像。

若選擇取消或不做任何反應，就不會啓動視訊發送，而且您會聽見聲音。視訊上方顯示的圖示表示未被發送。您可以在視訊通話期間的任何時刻啓動或關閉視訊發送。

2.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在視訊通話期間選擇操作可顯示下列選項：**設定對比度**、**視訊速度**、**切換至語音通話**、**掛斷**、**發送多頻音**和**喇叭**。

4. 輸入法

手機中可用的輸入法須視手機的銷售市場而定。

本手機具有繁體中文輸入法。

■ 選擇書寫語言

若手機支援您要輸入的語言，您就可以變更輸入語言。選擇操作，或按住 #；選擇書寫語言，然後選擇所要的語言。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在螢幕中間上方。

注音輸入法	ㄅㄆㄈ
筆劃	一ノヽフ
大寫	ABC Abc
小寫	abc
數字輸入法	123

並非所有輸入法皆可隨時使用。請務必查看指示符號以得知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

■ 切換輸入法

要切換可用的輸入法，請按照下列其中一項指示：

- 重複按 # 直到想要的輸入法指示符號出現在螢幕的中上方位置。
- 選擇操作（例如：編輯訊息），選擇想要的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以下表格會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如何在鍵盤上分佈，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ㄆ	ㄈ	ㄕ	
2	ㄎ	ㄆ	㄃	ㄉ	
3	ㄍ	ㄎ	ㄏ		
4	ㄙ	㄄	ㄊ		
5	ㄓ	ㄔ	ㄕ	ㄖ	
6	ㄔ	ㄕ	ㄮ		
7	ㄚ	ㄛ	ㄜ	ㄞ	
8	ㄞ	ㄟ	ㄠ	ㄡ	
9	ㄞ	ㄣ	ㄤ	ㄥ	ㄦ
0	ㄧ	ㄨ	ㄩ		
*		ˊ	ˇ	ˋ	˙

要使用注音輸入法，請按照下列步驟：

1. 重複按下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重複按 *，直到出現您想要的聲調符號。
2. 滾動到想要的國字，選擇確認。

■ 輸入詞彙

您可以一次輸入不超過七個字的詞彙。

1. 按下相關的數字鍵來輸入詞彙中第一個字的注音符號。
2. 分隔符號會自動增加；或重複按 * 來輸入該字的聲調符號。
3. 輸入下一字的第一個注音符號。
4. 若有必要，請重複2和3的步驟來輸入詞彙中所有字的第一個注音符號。
5. 在候選字清單中找到您想要的詞彙，然後選擇確認。

並非所有詞彙皆儲存於您的手機中。您可以在手機中建立詞彙再儲存。請參閱第24頁的「**建立詞彙**」。

建立詞彙

您可以建立七個字以下的詞彙並存在您手機的資料庫。您定義的詞彙在中文候選清單中會

優先出現。當資料庫已滿，新的詞彙會取代最早存入的詞彙。

1. 沒有輸入符號或預測清單顯示時，請選擇操作 > **用戶詞組** > **增加**。
2. 輸入您想要的詞彙，然後選擇確認。

■ 字詞預測

若您輸入的字元或詞彙可與前一個字元或詞彙形成有效的字詞，手機即可預測下個字串或字詞。從候選字中選擇您要的字。手機會根據您選取的字繼續預測下一個字。若您不需要預測功能，請選擇返回結束，或重新輸入下一個中文字。按下 * 可輸入符號或標點符號。

■ 重複輸入

在編輯視窗，要重複游標左側的中文字，請按住 *。

■ 傳統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1到9，直到想要的字母出現。

數字鍵並沒有印出所有可以輸入的字元。可用字元需視所選取的**書寫語言**而定。請參閱第23頁的「**選擇書寫語言**」。

若要輸入的字母和目前字母所使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

出現，或者按任一導覽鍵再輸入字母。

大部分的標點符號及特殊字元都可按數字鍵1得到。要插入空格，請按0。

如需更多關於編輯文字的資訊，請參閱第25頁的「[輸入文字小秘訣](#)」。

■ 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開或關

編輯英文時，請選擇操作 > [啓動預測字典](#)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開。要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關，請選擇操作 > [關閉預想字典](#)。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只要按一次按鍵就可輸入任何字母。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使用內建的字典，您也可以加入新的字彙。

1. 使用2到9鍵開始輸入英文字。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
2.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再插入一個空格，按0。

若出現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直到符合的單字出現，或是選擇操作 > [其他對應項](#)以及您想要的單字。

若在該單字之後出現 "? "，表示字典中沒有這個單字。要將單字新增至字典中，請選擇拼寫。手機會顯示輸入的字母。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然後選擇儲存。

■ 輸入文字小秘訣

輸入文字時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

- 要在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輸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刪除最後輸入的符號，請選擇清除。要刪除所有輸入的符號，請按住清除。
 - 要在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刪除字元，請選擇清除。想要更快速地刪除，請按住清除。
 - 要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時插入字，請選擇操作 > [插入單字](#)。輸入該字，然後選擇儲存。該字即會新增到字典中。
 - 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或中文輸入時，按下 *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時，按住 *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
- 當手機螢幕顯示特殊字元清單時，您可以開啟表情符號清單，請按下 *；或在輸入文

字時，選擇操作>[插入表情符號](#)。

捲動到某個字或某個表情符號，選擇確定可選取該字或該表情符號。

5. 導覽功能表

本手機在功能表中提供許多功能。

1. 要進入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要變更功能表畫面，請選擇操作 > **主功能表顯示格式** > **清單、圖像式、圖像式標籤或清單列表**。

要重新編排功能表，請捲動至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選擇操作 > **組織** > 移動。捲動至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按確認。要儲存變更，請選擇完成 > 確認。

2. 摺動查看功能表，然後選擇一個選項（例如：**設定**）。
3. 若已選擇的功能表包含子功能表，請選擇要進入的子功能表（例如：**通話**）。
4. 若選取的功能表還包含更進一步的子功能表，請重複步驟3。
5. 選擇所要的設定。
6. 要回到之前的功能表目錄，請選擇返回。要退出功能表，請選擇退出。

某些功能表、子功能表和設定選項都已編號。請使用快捷編號進入功能表。

要進入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在兩秒鐘內快速輸入要進入的

功能表快捷碼。要進入功能表目錄1中的功能表功能，請輸入0和1。

6. 訊息



您可以閱讀、編輯、發送和儲存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聲音訊息和快顯快顯訊息。所有的訊息都會分類放在各資料夾中。

■文字訊息 (SMS)

您的手機可以使用SMS（簡訊服務）發送與接收文字訊息（系統服務）。

發送文字或SMS電子郵件訊息前，請務必先儲存訊息中心號碼。詳情請參閱第36頁的「**訊息設定**」。

如需得知是否可使用簡訊郵件服務及其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要在**通訊錄**裡儲存電子郵件地址，請參閱第39頁的「**儲存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

您的手機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

在螢幕上方，您會看見顯示倒數手機可輸入最多字元數的訊息長度指示。

編輯與發送文字訊息

- 選擇功能表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文字訊息**。
-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向右捲動到**收訊人**：欄位以手動方式新增聯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選擇**姓名分組**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 向下捲動，然後在**訊息**：欄位編輯訊息。詳情請參閱第23頁的「**輸入法**」。
要在訊息中插入範本，請選擇操作 > **使用範本**。
-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按**通話鍵**。詳情請參閱第30頁的「**發送訊息**」。

閱讀與回覆簡訊訊息

當您收到訊息時，螢幕會顯示 1 條新訊息，或者收到 條訊息顯示新訊息的則數。

- 要查看新訊息，請選擇顯示。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要稍後閱讀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若收到兩則以上的訊息，請選擇您要閱讀的訊息。■表示收件匣中尚未閱讀的訊息。
- 閱讀訊息時要觀看可用選項清單，請選擇操作。例如，您可以將訊息文字全部複製到手機日曆，以做為當天的備忘錄。
- 要回覆訊息，請選擇回覆 > 文字訊息、多媒體、快顯訊息或語音簡訊。
要發送文字訊息到某個電子郵件地址，在收訊人：欄位輸入電子郵件地址。
向下捲動，然後在訊息：欄位編輯訊息。詳情請參閱第 23 頁的「輸入法」。
若要變更回覆訊息之訊息類型，請選擇操作 > 變更訊息類型。
-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按通話鍵。

■ SIM訊息

SIM 訊息是儲存在您的 SIM 卡的文字訊息。您可以將這些訊息複製或移動至手機記憶體，但無法反向複製或移動。已接收的訊息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

要閱讀 SIM 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操作 > SIM 卡上的訊息。

■ 多媒體訊息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多媒體訊息服務以及多媒體訊息服務的申請事項，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詳情請參閱第 37 頁的「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可以包含文字、聲音、圖片、短片、一張名片以及一個日曆備註。若訊息容量太大，手機就可能無法接收此訊息。有些系統允許您接收包含網路位址的文字訊息，讓您可以從該位址來查看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支援以下格式：

- 彩色影像和圖片：JPEG、GIF、動態GIF與WBMP
- 聲音：AMR音訊
- 影片：.3gp格式的H.263或MPEG影片（QCIF解析度）使用WB或AMR音效
- 其它：vCard（名片）與vCalendar（日曆備註）

本手機不一定會支援上述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

您可以在通話期間、使用其他Java應用程式，或者透過WCDMA數據進行瀏覽時接收多媒體訊息。

編輯與發送多媒體訊息

無線系統也許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您的手機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多媒體。
2. 輸入您的訊息。

本手機支援包含數頁（投影片）的多媒體訊息。一項訊息可以包含一個日曆備註和一張名片作為附檔。一張投影片可以包含文字、一個影像和一個聲音檔；或是文字和短片。要在訊息中插入

投影片，請選擇新增；或選擇操作 > 插入 > 投影片。

要在訊息中插入一個檔案，請選擇插入或操作 > 插入。

您可以從**多媒體資料**接收影像和短片，或直接從觀景窗拍攝，選擇操作 > 插入 > 新影像或新短片。

3. 要在訊息發出前預覽，請選擇操作 > 預覽。
4.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按通話鍵。詳情請參閱第30頁的「**發送訊息**」。
5.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選擇**姓名分組**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發送訊息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發送或轉寄。

編輯好訊息時，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通話鍵。手機將訊息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然後開始發送。若選取**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已發送的訊息就會儲

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詳情請參閱第36頁的「標準」。



請注意：當手機在發送訊息時，會顯示動態的傳送圖示。這表示訊息已經由您的手機發送到手機內建的訊息中心號碼，這並不表示要發送的對象已經接收到訊息。要瞭解更多關於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發送多媒體訊息比發送文字訊息所花的時間還久。在訊息發送的同時，您可以使用手機的其他功能。若訊息發送中斷，手機會嘗試重傳幾次。若仍然無法將訊息發送出去，訊息仍舊會保留在寄件匣資料夾。您可以稍後再嘗試重新發送。

取消發送訊息

當手機正在將訊息儲存至寄件匣資料夾時，會顯示訊息發送中或訊息發送中。要取消發送該文字訊息，請按取消。

要取消發送寄件匣資料夾裡的多媒體訊息，請捲動到所要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取消發送。

閱讀與回覆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您的手機或電腦造成損害。

當您收到新的多媒體訊息時，螢幕上會顯示收到多媒體訊息或是收到_條訊息中的新訊息數目。

1. 要閱讀訊息，請選擇顯示。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要稍後閱讀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請捲動至您要觀看的訊息，然後選擇它。若您在收件匣有未閱讀的訊息便會顯示未讀。

2. 若收到的訊息包含簡報，要觀看完整的訊息內容，請選擇播放。

要觀看簡報或附件裡的檔案，請選擇操作 > 對象或附件。

3. 要回覆訊息，請選擇操作 > 回覆 > 文字訊息、多媒體、快顯訊息或語音簡訊來編輯回覆訊息。

若要變更回覆訊息之訊息類型，請選擇操作 > 變更訊息類型。新的訊息類型不一定支援您新增的所有內容。

4.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按通話鍵。詳情請參閱第30頁的「[發送訊息](#)」。

■ 記憶體已滿

當您收到訊息，而儲存訊息的記憶體已滿，便會顯示[記憶體已滿](#)。[無法接收訊息](#)。要先將舊訊息刪除，請選擇確認 > 確認以及資料夾。捲動到您要的訊息，然後按刪除。若已標示一則或多則訊息，請按標記。標示所有要刪除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標記](#)。

釋放手機記憶體、刪除相片、單音鈴聲或其它在手機記憶體中的資料。

■ 資料夾

手機會將已接收的訊息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

尚未發送的訊息會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

要設定手機將已發送的多媒體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請參閱第36頁的「[標準](#)」中關於[儲存發出的訊息](#)的說明。

要儲存您正在編輯的文字訊息並稍後再將[草稿](#)資料夾中的訊息發送出去，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草稿](#)。

您可以將訊息移動至[已存資料](#)資料夾。要組織您的[已存資料](#)

子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已存資料](#) > [已存訊息](#)或是您新增的資料夾。要新增新的訊息資料夾，請選擇操作 > [增加資料夾](#)。要刪除或重新命名資料夾，請捲動到該資料夾，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資料夾](#)或[重新命名資料夾](#)。

本手機提供範本。要建立新範本，將一項訊息儲存或複製為範本。要進入範本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已存資料](#) > [範本](#)。

■ 快顯訊息

快顯訊息是在收到時立即顯示的文字訊息。快顯訊息不會自動儲存。

編輯快顯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快顯訊息](#)。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在[訊息](#)：欄位編輯您的訊息。快顯訊息的最大字數限制為70個英文字元。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接收快顯訊息

已接收的快顯訊息會以[訊息](#)：加上訊息開頭的部份字句作表示。要閱讀訊息，請選擇閱讀。要從目前訊息得知發訊人的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和

網站位址，請選擇操作 > 提取詳情。

■ 語音簡訊

有了此功能表，您就可以輕鬆使用多媒體訊息服務來建立和發送語音簡訊。在使用語音簡訊服務以前，請先啓動多媒體訊息服務。

建立語音簡訊

-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語音簡訊。之後會開啓錄音機。要使用錄音機，請參閱第62頁的「**語音備忘**」。
- 要查看可用選項，請選擇操作。
-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請選擇**姓名分組**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請選擇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接收影音簡訊

當手機收到影音簡訊時，螢幕會顯示**收到_條訊息**。要開啓

訊息，請選擇播放；若收到超過一則訊息，請選擇顯示 > 播放。要稍候收聽訊息內容，請選擇退出。選擇操作可查看可用選項。

■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的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可讓您在離開辦公室或外出時，透過手機進入您的電子郵件帳號。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功能與簡訊郵件不同。要使用手機的電子郵件功能，您需要相容的電子郵件系統。

您可以在手機上編輯、發送與閱讀電子郵件，也可以在相容電腦上儲存與刪除電子郵件。本手機支援POP3和IMAP4電子郵件伺服器。

在您發送和擷取電子郵件訊息之前，您必須先完成以下各項：

- 取得新的電子郵件帳號或使用現有的帳號。要得知能否使用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請洽詢您的電子郵件服務供應商。
- 從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電子郵件服務供應商取得電子郵件設定。您也許會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電子郵件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

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

要啓動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詳情請參閱第38頁的「電子郵件」。

此應用程式不支援按鍵音。

設定精靈

若手機中無電子郵件設定則會自動啓動設定精靈。要手動輸入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操作** > **管理帳號** > **操作** > **新增**。

管理帳號選項讓您可以增加、刪除和變更電子郵件設定。請確認您已向業者定義正確的優先聯結點。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電子郵件應用程式需要網路聯結點，不用proxy。正常情況下，WAP聯結點包括proxy，無法和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一起執行。

輸入與發送電子郵件

您可以先寫好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連線至電子郵件服務；您也可以先連線到該服務，然後再撰寫和發送電子郵件。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編輯新電子郵件**。

2. 如果定義了超過一個以上的電子郵件帳號，請從您想要發送電子郵件的帳號選擇。
3. 輸入收件人的電子郵件帳號。

4. 輸入電子郵件的主旨。
5. 輸入電子郵件的訊息內容。詳情請參閱第23頁的「輸入法」。

要附加檔案到電子郵件，請選擇操作 > **附加檔案**並從**多媒體資料**選擇要附加的檔案。

6. 要馬上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 **立即發送**。

要將電子郵件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稍後再發送，請選擇發送 > **稍後發送**。

要稍後繼續編輯或編輯電子郵件，請選擇操作 > **另存為草稿**。電子郵件會儲存在**寄件匣** > **草稿**。

要稍後發送電子郵件，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操作** > **立即發送**或**發送並檢查電子郵件**。

下載電子郵件

1. 要下載發送至您的電子郵件帳號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檢查新電子郵件**。

如果定義了超過一個以上的電子郵件帳號，請從您想要下載電子郵件的帳號中選擇。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開始只會下載電子郵件標題。

2. 選擇返回。
3. 選擇收件匣的帳戶名稱和新訊息，然後選擇擷取來下載完整的電子郵件訊息。

要下載新的電子郵件訊息，並發送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的電子郵件，請選擇操作 > **發送並檢查電子郵件**。

閱讀與回覆電子郵件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手機或電腦造成損害。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收件匣** 帳戶名稱和想要的訊息。
2. 在閱讀訊息時，選擇操作查看可用的選項。
3. 要回覆電子郵件，請選擇回覆 > **原訊息** 或 **空白訊息**。要回覆給多人，請選擇操作 > **全部回覆**。確認或編輯電子郵件地址和主旨，然後輸入您的回覆內容。
4.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 **立即發送**。

電子郵件

您的手機可儲存從**收件匣**資料夾中的電子郵件帳號所下載的電子郵件。**收件匣**資料夾中還包括下列資料夾：用來接收電子郵件的“帳戶名稱”、進行電子郵件歸檔的**存檔**、用來電子郵件分類之**自訂1—自訂3**、存放所有垃圾郵件的**垃圾郵件**、儲存尚未完成電子郵件的**草稿**、儲存尚未寄出電子郵件之**寄件匣**以及儲存已寄送電子郵件的**寄件備份**。

要管理資料夾及其電子郵件內容，請選擇操作來查看每個資料夾的可用選項。

垃圾郵件篩選器

此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可讓您啓動內建的垃圾郵件篩選。想要啓動並定義此篩選，請在主要電子郵件靜態的螢幕中選擇操作 > **垃圾郵件篩選器** > **設定**。垃圾郵件篩選器可讓用戶將特定的寄件人放在黑名單或友好清單。黑名單的寄件人會被篩選到**垃圾郵件**資料夾。未知和友好清單上的寄件人訊息會被下載到帳號寄件夾。要將某位寄件人列為黑名單，請選擇在**收件匣**資料夾中的電子郵件訊息與操作 > **將寄件者加入黑名單**。

■ 語音訊息

語音信箱屬於系統服務，您可能需要申請才能使用此項服務。如需關於語音信箱的詳細資訊以及語音信箱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要撥打語音信箱，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語音訊息** > **接聽語音訊息**。要輸入、尋找或編輯您的語音信箱號碼，請選擇**語音信箱號碼**。

若系統支援，**QD** 表示新語音訊息。要撥打語音信箱號碼，請選擇**接聽**。

■ 廣播訊息

有了**廣播訊息**系統服務，您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若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主題與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系統指令編輯器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系統指令編輯器**。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也稱為USSD指令），例如：系統服務的啓動指令，至您的服務供應商。

■ 刪除訊息

要逐個刪除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刪除訊息** > **按照訊息**，然後選擇您要刪除訊息的資料夾。捲動到您要的訊息，然後按刪除。想要標示一個以上的訊息，請選擇操作 > 標記。標示所有要刪除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標記**。

要刪除資料夾中的所有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刪除訊息** > **按照資料夾**，刪除該資料夾。視您選擇的資料夾而定，手機將詢問是否要刪除訊息。

要刪除所有資料夾內的所有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刪除訊息** > **全部訊息** > 確認。

■ 訊息設定

標準

標準設定是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的通用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標準設定** 可使用以下選項：

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 — 設定手機將已發送的文字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

替換寄件備份 — 可在訊息發送與記憶體已滿時選擇是否要允許覆寫

字體大小—可選擇訊息中的字體大小。

圖形表情符號 > 是—可將手機設定為以圖形化表情符號取代字元式的表情符號。

文字訊息和簡訊郵件設定

文字訊息設定會影響訊息的發送、接收與閱讀。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文字訊息** 可使用以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可要求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訊息中心 > 增加中心—可儲存發送文字訊息所需的訊息中心號碼和名稱。您會從服務供應商取得此號碼。若選擇**SIM訊息中心**，您就可以查看SIM訊息發送中心的資訊。

當前訊息中心—可選擇使用中的訊息發送中心。

電子郵件訊息中心 > 增加中心設定發送SMS電子郵件的電子郵件發送中心名稱和電話號碼。若選擇**SIM電子郵件中心**，您就可以查看SIM電子郵件發送中心的資訊。

當前電子郵件中心—可選擇使用中的簡訊電子郵件訊息發送中心。

訊息有效期—可選擇系統應嘗試發送訊息的時間長度。

發送格式—選擇要發送的訊息之格式：**文字、傳呼或傳真**（系統服務）。

使用封包數據 > 是—可將GPRS或WCDMA設為簡訊的優先傳輸方式。

字元編碼方式 > 完整編碼—選擇發送簡訊中如您所見的所有字元。

本中心回覆 > 提供—可讓收訊人使用您的訊息中心回覆訊息（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訊息設定會影響多媒體訊息的發送、接收與閱讀。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關於多媒體訊息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多媒體訊息** 可使用以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可要求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影像大小(多媒體訊息)—可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預設影像大小。

預設投影片計時開—可定義多媒體訊息的投影片預設播放時間。

允許多媒體接收—要接收或封鎖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是或否**。若選擇**在註冊系統**，您將無法在您的註冊系統之外接收多媒體訊息。多媒體訊息服務的預設值一般來說為**在註冊系統**。

收到的多媒體訊息—允許自動接收多媒體訊息、經詢問後再手動接收，或者是拒絕接收。當**允許多媒體接收**已設為**否**，就不會顯示此設定。

允許接收廣告—您可以接收或拒絕接收廣告。若已將**允許多媒體接收**設為**否**，或將**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設為**拒絕**，就不會顯示此設定。

組態設定 > 組態—只會顯示支援多媒體訊息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多媒體訊息。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多媒體訊息服務帳號。

電子郵件

此設定會影響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查看。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關於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9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54 頁的「**組態**」。

要啓動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和以下選項：

組態—選擇您要啓動的組態。

帳號—選擇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帳號。

我的名稱—輸入您的姓名或暱稱。

電子郵件地址—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帳號。

包括簽名—您可以定義在輸入訊息時，會自動加入電子郵件末端的簽名。

回覆地址—輸入您要發送回覆訊息的電子郵件地址。

SMTP用戶名稱—輸入您要用來發送郵件的名稱。

SMTP密碼—輸入您要用來發送郵件的密碼。

顯示終端機視窗—選擇**確認**可執行Intranet連結的手動用戶授權。

內送郵件伺服器類型—根據您正在使用的電子郵件系統類型而定，選擇**POP3**或**IMAP4**。若支援以上兩種類型，請選擇**IMAP4**。

接收郵件設定—選擇**POP3**或**IMAP4**的可用選項。

7. 通訊錄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通訊錄）儲存在手機記憶體和SIM卡記憶體中。

手機記憶體可儲存連絡人的其他資訊，例如多組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您也可以將影像或短片儲存到特定數量的連絡人中。您也可以使用與連絡人一同儲存的短片，以做為該連絡人的來電鈴聲。

SIM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可儲存一組電話號碼。儲存在SIM卡記憶體的連絡人資料會以 表示。



注意：本手機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通訊錄中所儲存最相近的電話號碼，但是不支援小於七位數的號碼配對。

■ 搜尋關於聯絡人

尋找指令

-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尋找**。
- 輸入您欲搜尋姓名的第一個字母或字，然後選擇**尋找**。

快速尋找視窗

- 在待機模式，向下捲動來反白第一個姓名（或數字）；如果可以的話，請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操作** > **快速尋找**。
- 輸入姓名的第一個輸入符號來搜尋。符號會顯示在快速尋找視窗。您可以在快顯視窗輸入更多符號。符合的姓名就會顯示於視窗。
列出的姓名順序可能跟**姓名**的順序不相同。

當您使用**尋找**指令或快速尋找視窗來變更輸入法，請按 **#**。

■ 儲存名稱和電話號碼

姓名與電話號碼將會儲存在目前使用的記憶體中。要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新增姓名**。輸入姓名和電話號碼。

■ 儲存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

在手機通訊錄記憶體中，每個姓名都可儲存不同類型的電話號碼和簡短的文字項目。

您儲存的第一組電話號碼會自動設為預設電話號碼，並會在號碼類型指示符號外加上外框來表示（例如：）。當您從通訊錄選擇姓名（例如，要撥電話）時，如果沒有選擇特定電話號碼，手機就會使用預設的電話號碼撥出。

1. 確認您使用的記憶體為**手機**或**手機和SIM卡**。
2. 搜尋您要加入電話號碼或文字項目的連絡人，然後按詳情 > 操作 > **增加詳情**。
3. 要新增電話號碼，請選擇**號碼**和**號碼類型**。

要新增其他的詳細資訊，請選擇文字類型、從**多媒體資料**選擇影像或短片，或選擇新的影像。

要從您的服務供應商伺服器中搜尋識別碼（若您已連結到線上服務狀態服務），請選擇**用戶識別碼** > **尋找**。若只找到一個識別碼，將自動儲存該識別碼。找到數個識別碼，請選擇操作 > **儲存**來儲存識別碼。要輸入識別碼，請選擇**手動輸入識別碼**。輸入識別碼後按**確認**儲存。

要變更號碼類型，請捲動到要變更的號碼，然後選擇操作 > **更改類型**。要將選取的電話號碼設定為預設號碼，請選擇**設定為預設號碼**。

4. 輸入電話號碼或文字項目，然後選擇**儲存**。

■ 複製通訊錄

搜尋您想要複製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複製**。您可以將手機記憶體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複製到您的SIM卡記憶體，反之亦然。SIM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可儲存一組電話號碼。

■ 編輯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搜尋您想要編輯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要編輯姓名、電話號碼、文字項目，或要變更影像，請選擇操作 > **編輯**。您無法編輯位於**即時訊息線上好友**清單中的識別碼。

■ 刪除通訊錄

要從手機或SIM卡記憶體中刪除所有連絡人及其詳細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刪除全部姓名** > **從手機記憶體或從SIM卡**。輸入保密碼確認。

要刪除一位連絡人，請搜尋該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連絡人**。

要刪除附加到連絡人的電話號碼、文字項目或影像，請搜尋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捲動到要刪除的詳細資訊，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 > **刪除號碼**、**刪除詳情**或**刪除影像**。從連絡人刪除影像並不會刪除**多媒體資料**功能表中的影像。

■ 名片

您能以名片的方式發送連絡人的資訊，也可以從支援vCard標準的相容裝置接收以名片的方式發送的連絡人資訊。

要發送名片，請搜尋您要發送其資訊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 **經多媒體發送**、**經簡訊發送**、**經紅外線發送**或**經藍芽發送**。

當您收到名片時，選擇顯示 > 儲存可將名片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若不要儲存名片，請選擇退出 > 確認。

■ 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 可使用以下選項：

記憶體選擇 — 可選擇SIM卡或手機記憶體來儲存連絡人。要從這兩種記憶體中叫出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手機和SIM卡**。在此情況下，當您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時，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

顯示方式 — 可選擇**通訊錄**中姓名和電話號碼的顯示方式

姓名顯示 — 可選擇要先顯示連絡人的姓或名

字體大小 — 設定連絡人清單的字體大小

記憶體狀態 — 可查看未使用與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 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群組** 可將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姓名和電話號碼分類到通話分組中，並為每個通話分組設定不同的鈴聲和群組圖案。

■ 單鍵撥號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單鍵撥號**，然後捲動到要指定單鍵撥號的電話號碼。

選擇設定，或者，若該號碼已指定給一個按鍵，請選擇操作 > **更改**。選擇尋找然後選擇要指定的連絡人。若**單鍵撥號**功能已關閉，手機將詢問您是否要啓動此功能。請同時參閱第52頁的「**通話**」中關於**單鍵撥號**的說明。

要使用單鍵撥號鍵撥打電話，請參閱第20頁的「**單鍵撥號**」。

■服務號碼和本機號碼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可使用以下選項：

服務號碼 — 可撥打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號碼。當SIM卡有提供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號碼時，您才可以撥打此號碼（系統服務）

本手機號碼 — 可查看已經儲存在SIM卡中的本手機號碼。（此功能需SIM卡支援。）



8. 通話記錄

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來查看通話資訊。要依時間順序查看您最近的未接和已接來電和按時間順序排列之撥出電話，請選擇**通話記錄**。要查看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訊息收訊人**。

要查看最近通訊的概略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封包數據計數器或封包數據計時器**。

要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則數，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訊息記錄**。



請注意：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請注意：有些計時器（包括使用時限計時器）也許會在服務或軟體升級期間重設。

9. 設定



■ 操作模式

您的手機有各種設定群組，即所謂的操作模式，讓您依喜好為不同的事件或情境做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然後選擇想要的操作模式。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啟動 — 可啟動選取的操作模式
個人化選擇 — 可自訂操作模式。選取要變更的設定，然後進行變更。

定時 — 要設定操作模式執行一段特定時間（最多24小時），並設定結束時間。定時的操作模式時間到後，就會啟動前一個未設定時的操作模式。

航空模式

您可以關閉所有無線電頻率功能且仍能進入遊戲、日曆和電話簿。請在無線電接收良好的環境、飛機上或醫療院所使用航空模式。使用中的航空模式，航空圖示會顯示在電池電量旁邊。

選擇**設定** > **操作模式** > **航空** 可使用以下選項：**啟動**、**個人化選擇**。

要關閉航空模式，請您捲動選取其他操作模式。每當要撥打電話，手機會詢問您是否要**退出航空操作模式？**，按下**確認**來關閉航空模式。

在航空模式中可以撥打緊急電話。當被問到**退出航空操作模式？**，而手機試著撥打緊急電話，請輸入緊急電話，按通話鍵，然後選擇**確認**。

緊急通話結束後，手機會自動進入一般的操作模式。

■ 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內含許多可自訂手機的元素，例如：桌面圖案、螢幕保護圖案和色彩底色。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佈景主題** 可使用以下選項：

選擇佈景主題 — 可為您的手機設定佈景主題。之後會開啓**多媒體資料**的資料夾清單。開啓**佈景主題**資料夾，然後選擇一個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下載 — 可開啓連結清單下載更多佈景主題

■ 提示音設定

您可以變更已選取並正在使用的操作模式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提示音設定** > **來電提示**、**鈴聲**、**鈴聲音量**、**振動提示**、**即按即說設定**、**訊息提示聲**、**即時訊息提示聲**、**按鍵音或警告音**。您可以在**操作模式**功能表找到相同的設定。

要設定手機只在特定號碼分組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請選擇**優先號碼組**。捲動到想要的號碼分組，或者選擇**所有來電**，然後選擇標記。

■ 螢幕顯示

您可以使用螢幕設定自訂手機的螢幕畫面。

待機模式

在閒置時啓動或取消動態待機模式

要啓動動態待機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設定** > **動態待機顯示** > **我的動態待機顯示**。

要取消動態待機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設定** > **動態待機顯示** > **關**。

待機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設定** 可使用以下選項：

動態待機顯示 > **我的動態待機顯示** — 顯示動態待機。選擇操作可使用以下選項：

- **個人化** — 變更螢幕內容
- **組織** — 可重新組織螢幕上的內容
- **啓動動態待機顯示** — 變更進入導覽模式的按鍵。**我的快捷操作**功能表擁有同樣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47頁的「**啓動動態待機**」。

桌面圖案 — 可設定手機在待機模式時顯示為桌面圖案的影像或投影片。選擇**桌面圖案** > **影像**或**投影片組**。從**多媒體資料**選擇一個影像或一個幻燈片，然後選擇操作 > **設定為桌面圖案**。要下載更多圖案，請選擇**圖案下載**。

待機模式的字體顏色 — 選擇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文字顏色

導覽鍵圖示 — 設定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捲動鍵圖示

系統標誌 — 設定手機顯示或隱藏系統標誌

區域訊息顯示 > **開** — 可依據使用的系統接收來自系統的資訊（系統服務）

螢幕保護圖案

要從**多媒體資料**選擇螢幕保護圖案，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螢幕保護圖案** > **螢幕保護圖案** > **影像、投影片組、短片** 或**打開相機**。要下載更多螢幕保護圖案，選擇**圖案下載**。要設定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時間，請選擇**啓動時間**。要啓動螢幕保護圖案，請選擇**開**。

省電

要節省電池電力，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省電螢幕保護**。當您沒有使用手機功能一段時間過後，螢幕上將會出現數位時鐘畫面。

睡眠模式

要節省電池電力，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睡眠模式**。當一段時間不使用手機中的功能，螢幕會完全轉為黑色。

字體大小

要設定閱讀和編輯訊息以及查看連絡人清單和網站時的字體大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字體大小**。

■ 時間和日期

要改變時間、時區和日期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

日期 > **時鐘、日期或自動更新時間**（系統服務）。

當您遊歷至不同的時區時，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 > **時鐘** > **時區**並依據您所在位置時區的不同來選擇格林威治時間(GMT)或國際標準時間(UTC)。時間和日期是依照時區而設定的，可讓您的手機顯示文字或多媒體訊息的正確發送時間。例如：GMT +8表示台灣所在時區。

■ 我的快捷操作

有了個人化快捷操作，您就可以快速進入最常使用的手機功能。

左選擇鍵

要從左選擇鍵的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左選擇鍵**。詳情請參閱第16頁的「**待機模式**」。

若左選擇鍵是捷徑，要在待機模式下啓動一項功能，選擇捷徑然後從您的個人化快捷操作清單中選擇您要的功能。選擇操作可使用以下選項：

選擇操作 — 要在快捷操作清單中新增或移除一項功能。捲動到要刪除的功能，然後選擇標記或取消。

組織—可重新排列個人化快捷操作清單中的功能。捲動到要移動的功能，然後按**移動**。捲動到要移動的功能，然後按**確認**。

右選擇鍵

要從右選擇鍵的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右選擇鍵**。詳情請參閱第16頁的「**待機模式**」。

導覽鍵

要為導覽鍵選擇快捷操作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導覽鍵**。捲動到想要的按鍵，選擇更改並從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要從導覽鍵移除快捷操作功能，請選擇**(空白)**。要再次為導覽鍵指定功能，請選擇**設定**。詳情請參閱第17頁的「**待機模式快捷鍵**」。

啓動動態待機

要選擇進入動態待機導覽模式的按鍵，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啓動動態待機顯示** > **導覽鍵向上**、**導覽鍵向下**或**導覽鍵向上/下**。

聲控指令

您可以用聲控指令撥電話給聯絡人並執行手機功能。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要設定語言，詳情請參閱第53頁的「**手機**」中關於**語音播放語言**的說明。

手機的聲控指令預設為開啓。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聲控指令**和一個資料夾。捲動至想要的功能。**⑨**代表聲控標籤已啓動。要播放已啓動的聲控指令，請選擇**播放**。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參閱第20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

要管理聲控指令，請捲動至一項電話功能，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修改或刪除—可變更或關閉所選擇功能之聲控指令。編輯聲控標籤文字時，手機會將聲控標籤與新的虛擬聲控標籤配對。

全部增加或**全部刪除**—可啓動或關閉聲控指令清單裡所有功能的聲控指令。若所有聲控指令都在使用中（或未使用）將不會顯示**全部增加**或**全部刪除**。

■ 連線方式

您可以使用紅外線傳輸、藍芽無線技術或USB數據連接線（CA-53或DKU-2）將手機連接到相容裝置。也可以定義封包數據撥號連結的設定。

藍芽無線技術

您的手機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2.0：免持模式（Hands-free）、耳機模式（headset）、物件推送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撥號網路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SIM存取模式（SIM access profile）、序列埠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以及序列埠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在本型號的手機使用Nokia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芽裝置，請洽詢該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手機的相容性。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藍芽技術可讓您的手機與相容的藍芽裝置相連結，距離以10公尺（32英呎）為限。因為藍芽裝置之間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您的手機和其他藍芽裝置不需以實體線路連結，但是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妨礙溝通。

設定藍芽連結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 可使用以下選項：

藍芽 > **開**或**關** — 啓動或關閉藍芽功能。 表示藍芽連線啓動。第一次啓動藍芽技術時會要求您為手機輸入一個名稱。請注意這個名稱會被其他人查看—請用獨一無二的名稱以便於他人辨識。

尋找聲音週邊 — 尋找相容的藍芽音訊裝置。選取手機要連結的裝置。

已配對裝置 — 可搜尋範圍內的所有藍芽裝置。選擇新裝置可列出範圍內的所有藍芽裝置。捲動到一個裝置，然後選擇**配對**。輸入該裝置的藍芽密碼與您的手機進行結合（配對）。惟有首次與裝置連結時才需要輸入通行碼。您的手機連接到該裝置後，就可以進行資料傳輸。

藍芽無線連結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要得知目前哪個藍芽連線為啓動，請選擇**當前裝置**。要瀏覽已和手機配對的藍芽裝置清單，請選擇**已配對裝置**。

依據裝置和藍芽連線的狀態，可選擇操作來選取可用選項。選擇**連結** > **設定別名**或**不經確認即自動連結**。

藍芽設定

要定義您的手機在其他藍芽裝置中的顯示方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 > **藍芽設定** > **手機可測性**或**我的手機名稱**。

在隱藏模式中使用手機可更安全地避免受到惡意軟體攻擊。

請勿接受來自您不信任之來源的藍芽連線。

另一個方法 – 關閉藍芽功能。這將不會影響手機的其他功能。

紅外線

您可以使用手機的紅外線傳輸埠將資料發送到相容的手機或數據裝置（例如：電腦），也可以接收來自上述裝置的資料。若要使用紅外線傳輸，與手機建立連結的裝置必須可與IrDA相容。

請勿將紅外線光束朝向他人的眼睛，或任其干擾其他紅外線裝置。此裝置為Class 1雷射產品。

在發送或接收資料時，請確定發送與接收裝置的紅外線傳輸埠已指向對方，且兩裝置之間沒有任何障礙物。

要啓動手機的紅外線連接埠，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紅外線傳輸**。

要關閉紅外線傳輸，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紅外線傳輸**。當手機顯示**關閉紅外線？**時，請選擇確認。

若啓動紅外線傳輸埠後兩分鐘內仍未開始傳輸資料，連線將取消且必須重新開始。

紅外線連結指示符號

如果 持續閃爍，表示紅外線連結已啓動，而手機也已做好透過紅外線傳輸埠發送與接收資料的準備。

如果 閃爍，表示手機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結，否則即代表連結已中斷。

封包數據

WCDMA和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GPRS)為能讓手機藉由以網際網路通訊協定(IP)為基礎的系統發送與接收資料（系統服務）。WCDMA和GPRS為可讓您無線存取資料系統的資料

傳輸方式，（例如：網際網路）。

GRPS增強型(EGPRS)與GPRS相似，但傳輸速度更快。如需得知能否使用EGPRS，以及與數據傳輸速度相關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可能使用WCDMA或(E)GPRS的應用程式為多媒體訊息(MMS)、影片線上播放、網頁瀏覽、電子郵件、遠端SyncML、Java應用程式下載與電腦撥號。當您選取GPRS做為資料傳輸方式時，若系統支援EGPRS，手機將使用EGPRS代替GPRS。您無法在EGPRS與GPRS間選擇，但對某些應用程式來說，您可能可以選擇GPRS或GSM數據（電路交換數據，CSD）。

封包數據連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結可使用以下選項：

保持連線可設定手機在開機時自動登入封包數據系統。**G**或**E**表示封包數據系統可以使用。

若在封包數據連結期間接到來電或收到文字訊息，或者撥打電話，螢幕便會顯示**G**或**E**，表示封包數據連結已暫停。

當需要時可設定在使用封包數據的應用程式需要時登錄封包數據和建立連結，以及在關閉應用程式時結束封包數據連結。

封包數據設定

您可以透過藍芽無線技術、紅外線傳輸或USB資料傳輸線連接手機與相容電腦，然後將手機當成數據機，從電腦啓動封包數據連結。

要從電腦定義封包數據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設定 > 當前連結點，並啓動要使用的連結點。選擇修改連結點 > 連結點別名，輸入一個名稱來變更連結點設定，然後選擇確認。選擇封包數據聯結點，輸入連結點名稱(APN)來建立與系統的連結，然後選擇確認。

您也可以在電腦上使用Nokia Modem Options軟體來設定封包數據服務設定（連結點名稱）。詳情請參閱第83頁的「**Nokia電腦端套件**」。如果您已經在電腦和手機上皆進行設定，則會使用電腦的設定。

資料傳輸

從另一個相容裝置（例如：手機）、相容電腦或遠端網路伺

服器同步處理日曆、連絡人資料和備註（系統服務）。

裝置清單

要從手機複製或同步處理資料，裝置名稱和設定必須位於傳輸連絡人內的裝置清單中。若是從另一個裝置接收資料（例如：相容手機），該裝置便會自動加入裝置清單中（使用另一個裝置的連絡人資料）。**伺服器同步**和**電腦同步處理**是清單中的原始項目。

要新增清單中的裝置（例如：新裝置），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操作 > **增加傳送裝置** > **手機同步處理**或**手機複製**，然後根據傳輸類型輸入設定。

要編輯副本與同步處理設定，請從裝置清單選擇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編輯**。

要刪除一項裝置，請從裝置清單中選擇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再確認**刪除傳送裝置？**。切勿刪除**伺服器同步**或**電腦同步處理**。

使用相容裝置傳送資料

要進行同步處理，會使用藍芽無線技術或紅外線。另一個裝置位於待機模式中。

要啓動資料傳輸，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然後從清單選擇傳輸裝置

（**伺服器同步**或**電腦同步處理**除外）。所選取的資料將根據設定來複製或同步處理。要接收資料，必須啓動另一個裝置。

不插入SIM卡進行資料傳輸

本手機在不插入SIM卡時也允許傳輸資料。

不要將手機插入SIM卡開機，然後選擇傳送和以下選項：

發送資料 — 從裝置清單選擇一名連絡人（**伺服器同步**和**電腦同步處理**除外）來傳輸手機的資料。手機開始同步處理或複製作業。

接收資料 > **經藍芽發送**或**經紅外線發送** — 從其他手機接收資料

從相容的電腦同步化

與相容的電腦同步處理日曆、備註和連絡人以前，必須先在電腦上安裝本手機的Nokia電腦端套件。使用藍芽無線技術、紅外線或是傳輸線進行同步處理，然後從電腦啓動同步處理。

從伺服器同步化

要使用遠端網路伺服器，您必須先申請同步處理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以及此服務所需設定的相關資訊，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您也許會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9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和第 54 頁的「組態」。

若您已將資料儲存在遠端網路伺服器中，您就可以啓動手機的同步處理功能來同步化您的手機資料。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伺服器同步**。視設定而定，選擇**同步處理起始中**或**複製起始中**。

若通訊錄或日曆已滿，當您首次執行同步處理作業或在中斷同步處理作業後再次啓動時，作業時間最多可能會花上30分鐘的時間。

USB資料傳輸線

您可以使用USB資料傳輸線來傳輸插在手機上的記憶卡和相容電腦或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之間的資料。USB傳輸線也可以與Nokia電腦端套件搭配使用。

要啓動記憶卡以傳輸資料或列印圖片，先連結資料傳輸線；當手機顯示**USB資料傳輸線已連結**。**選擇模式** 時，請按確認。選擇以下模式：

預設模式 — 搭配資料傳輸線使用電腦端套件

要變更USB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USB資料傳輸線** > **預設模式**、**列印**或**數據傳送**。

■ 通話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 可使用以下選項：

來電轉接 — 轉接您的來電（系統服務）。若已啓動某些通話限制功能，您就可能無法轉接來電。詳情請參閱第54頁「安全」中**通話限制**的說明。

任意鍵接聽 > **開** — 要設定手機為按任一鍵可接聽來電（電源鍵及結束鍵除外）。

自動重撥 > **開** — 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

視訊自動改撥語音 — 選擇手機是否自動撥打語音電話到無法使用視迅通話的號碼

單鍵撥號 > **開** — 按住對應的號碼鍵撥出已指定單鍵撥號鍵的姓名和電話號碼（3到9）

來電等待 > **啓動** — 當您在通話中有新來電時，系統將會通知您（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21頁的「來電等待」。

通話總結 > **開** — 會於通話完畢時概要顯示每通電話的通話時間與費用（系統服務）

發送本手機號碼 > **是** — 在您撥出電話時顯示您的電話號碼

(系統服務)。要使用服務供應商預設的設定，請選擇**系統預設**。

■ 手機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可使用以下選項：

語言設定 — 要設定手機的顯示語言，請選擇**手機語言**。若選取**自動**，手機將根據SIM卡的資訊選擇語言。

要選擇USIM卡的語言，請選擇**SIM卡語言**。

要設定播放語音的語言，請選擇**語音播放語言**。請參閱第20頁的「**聲控撥號**」和第46頁的「**我的快捷操作**」中關於**聲控指令**的說明。

記憶體狀態 — 要查看手機的記憶體已使用多少，還有多少容量可用。

自動鍵盤鎖 — 可設定手機在待機模式中過了預設的延時時間，且沒有使用任何功能時自動鎖上鍵盤。請選擇**開**，然後設定時間。

安全鍵盤鎖 — 可設定手機於解除鎖定鍵盤時要求輸入密碼。輸入密碼後，然後選擇**開**。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您的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問候語 — 輸入手機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

系統模式 — 選擇雙重模式(UMTS和GSM)、UMTS或GSM。通話進行中您無法進入此選項。

系統業者選擇 > **自動** — 可設定手機自動選擇所處區域之內其中一個可用的行動系統。選擇**手動**後，您就可以選擇與您的註冊手機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的系統。

SIM更新提示 — 詳情請參閱第82頁的「**SIM服務**」。

說明訊息顯示 — 可選擇要讓手機顯示或隱藏說明訊息。

開機鈴聲 — 可設定手機開機時是否播放鈴聲。

航空模式詢問 — 若在關機前已設定航空模式，選擇是否要在每次開機時出現**啟動航空操作模式**？。詳情請參閱第44頁的「**航空模式**」。

■ 週邊產品

當手機連接到相容行動週邊產品時才會顯示此功能表。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週邊產品**。根據所使用的週邊產品，您可以使用以下一些選項：

預設模式 — 可在連接選取的週邊產品時，選擇您要自動啓動的操作模式。

自動接聽—設定手機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如果**來電提示**設定為**一聲**或**關**，自動接聽則會關閉。

■ 組態

您可以使用特定服務所需的組態設定來定義您的手機，服務才可正確執行。這些服務為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同步處理、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線上播放（串流）、即按即說、聊天室和網路。您的服務供應商應該會發送這些設定給您。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如需可否使用上述服務以及正確組態設定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組態**可使用以下選項：

預設組態設定—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服務供應商。捲動到一個服務供應商，然後選擇詳情可查看此服務供應商的組態設定所支援的應用程式。要設定服務供應商的組態設定為預設設定，請選擇操作 > **設為預設**。要刪除組態設定，請選擇**刪除**。

在應用程式中啟動預設—可啟動支援的應用程式所需的預設組態設定。

首選聯結點—查看已儲存的聯結點。捲動到聯結點，然後選擇操作 > **詳情**可查看服務供應商名稱、資料傳輸方式，以及封包數據聯結點或GSM撥號號碼。

連結至服務提供商支援—從您的服務供應商下載組態設定（若服務供應商有支援）

個人組態設定—可為不同服務加入新的個人帳號，以及啓動或刪除帳號。若未曾加入任何個人帳號，請選擇增加；若已加入過帳號，請選擇操作 > **新增**。選擇服務類型，並選取和輸入每個所需的參數。參數會因選取的服務類型不同而有所差異。要刪除或啓動個人帳號，請捲動到該帳號，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或**啓動**。

■ 安全

當您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功能時（例如：通話限制、封閉用戶組與固定撥號），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可使用以下選項：

開機PIN碼和**開機UPIN碼**—設定手機於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PIN碼或UPIN碼。有些SIM卡無法關閉此碼的要求設定。

PIN2碼請求 — 選擇在使用需PIN2碼的手機功能時是否要輸入PIN2碼。有些SIM卡無法關閉此碼的要求設定。

通話限制 — 限制撥打至您的手機或從您的手機撥出去的電話（系統服務）。使用此功能時需要輸入限制密碼。

固定撥號 — 建立、編輯、和啓動手機清單或字首。當清單已啓動，您只能撥打或發送訊息到清單中的號碼。若SIM卡不支援此選項，**固定撥號**會隱藏。

封閉用戶組 — 可指定您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組（系統服務）

保密項目 > 手機 — 可設定手機於每次插入新SIM卡時，要求您輸入保密碼若選擇**保密項目 > 手機通訊錄**，在選取SIM卡記憶體或想要變更使用中的記憶體時，手機將要求輸入保密碼。

保密碼 — 可變更保密碼、PIN碼、PIN2碼或限制密碼

當前使用密碼 — 選擇要器啓動PIN碼或UPIN碼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 查看下載到您的手機的授權清單或用戶證明清單。詳情請參閱第80頁的「憑證」。

安全模組設定 — 查看**安全模組詳情**、**啓動模組PIN碼請求**或**變更模組PIN碼**和**簽名PIN碼**。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密碼」。

■ 數位版權管理

數位版權管理 (DRM) 是版權保護，設計來防止修改和限制發送受到保護的檔案。當您下載受到保護的檔案（如：聲音、影片、佈景主題或鈴聲）到手機，該檔案雖然可以使用，但卻被鎖住。您付費購買密鑰才可開啟該檔案，而啓動密鑰會在您下載檔案時發送到您的手機。

要查看受到保護檔案的權限，捲動到該檔案選擇操作 > **啓動密鑰**。例如：您可以查看尚可觀賞影片的次數或尚可聽取該首歌的天數。

要增加使用檔案的權限，請選擇操作以及檔案類型的對應選項，例如：**啓動佈景主題**。您可以將某些受到保護的檔案類型發送給朋友，他們可自行購買啓動密鑰。

此手機支援OMA數位版權管理1.0。

■ 回復原廠設定

若要將某些功能表重設為原始值，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還原原廠設定**。輸入保密碼。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您可以透過本功能表進入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服務入口網站。名稱與圖示須視手機系統業者而定。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若沒有顯示此功能表，之後的功能表編號也將隨之變更。

手機系統業者會發送服務訊息來更新此功能表。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79頁的「**服務信箱**」。

11. 多媒體資料



在此功能表中，您可以管理圖案、影像、錄音檔和音樂。這些檔案會被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本手機支援啓動密鑰系統，以保護取得的內容。在取得內容之前，請先查看內容的發送條款和啓動密鑰，因為您可能需要支付某些費用。

這些檔案儲存在**多媒體資料**，所使用的記憶體主要是手機中的microSD卡。您可以在**多媒體資料**儲存影像、佈景主題、圖片、鈴聲、影片和聲音檔。

要管理檔案和資料夾，請執行：

1. 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螢幕會顯示可用的資料夾清單。若插入了記憶卡，手機會顯示**記憶卡、(未格式化)**資料夾或是記憶卡名稱。
2. 滾動到想要的資料夾。要查看資料夾內的檔案清單，請選擇打開。要查看可用選項，請選擇操作。
3. 滾動到您要查看的檔案，然後選擇打開。要查看可用選項，請選擇操作。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發送或轉寄。

■ 格式化記憶卡

要格式化新的記憶卡，請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捲動至記憶卡資料夾，然後選擇操作 > **格式化記憶卡**。

12. 影音工具



■ 相機

您可以使用內建的兩百萬畫素¹相機來拍照或錄影。相機拍攝的相片格式為.jpg，錄製的影片格式則為.3gp，拍攝時可以放大至八倍。

拍照

- 要開啓相機觀景窗，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如果選擇影片為預設模式，請選擇操作 > 靜態影像。

要在螢幕上放大或縮小影像，請向上下左右捲動導覽鍵。

要連續拍攝最多四張照片，請選擇操作 > 影像連拍開啓。照片的解析度越高，您可以連續拍攝的照片數量越少。

- 要拍照，請按相機拍攝鍵或選擇拍攝。



1. 有效畫素為 1600x1200 畫素

手機會將照片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影像**，除非您設定手機使用記憶卡來儲存照片。

- 要拍攝其他相片，請在相片指示符號停止移動以後再按拍攝鍵。要發送相片當作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操作 > 發送。



祕訣：要啓動相機，請按拍攝鍵。要啓動攝影機，請按住拍攝鍵。

您的手機支援1600 x 1200像素的影像擷取解析度。此文件資料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錄製影片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 操作 > 影片 > 錄製。要暫停錄影，請選擇暫停；要恢復錄影，請選擇繼續。要停止錄影，請選擇停止。手機會將錄製的影片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短片**。要變更儲存影片的資料夾，請參閱第59頁的「**相機設定**」。

相機設定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 **操作** > **設定**。您可以定義影像品質、影像大小、短片品質、短片長度、相機聲音、預設名稱、影像及短片儲存和預設模式。在**影像及短片儲存**下，您可以選擇資料夾或記憶卡來儲存您的相片或短片。

此手機可支援下列的影片尺寸：SubQCIF、QCIF、CIF和VGA。

■ 媒體播放器

有了媒體播放器，您就可以查看、播放和下載檔案，例如：影像、聲音檔、影片和動態影像。您也可以觀看來自系統伺服器的相容串流影片（系統服務）。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媒體播放器** > **打開多媒體資料**、**書籤**、**選擇位址**或**多媒體下載**。

漸進式下載

漸進式下載可讓您在下載影片與將之儲存到背景的同時，一面觀賞影片。當有足夠資料進行緩衝，播放鍵會立刻播放。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媒體播放器** > **打開多媒體資料**、**書籤**、**選擇位址**或**多媒體下載**。

要瞭解更多有關於進入影片的資訊，請參閱第10頁的「**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設定手機的串流服務

您也許能從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串流所需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

要啓動設定，請按照下列動作：

1.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媒體播放器** > **串流設定** > **組態**。
2. 之後只會顯示支援串流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串流服務。
3. 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串流服務帳號。

■ 音樂播放機

本手機內建可以收聽您使用「諾基亞音樂管理員」應用程式傳輸到手機的音樂曲目、錄音檔或其他MP3、MP4或AAC聲音檔的音樂播放器。MP3和AAC格式的檔案會被儲存在記憶卡或**多媒體資料**資料夾中。儲存在**音樂檔案**資料夾及其他位置（例如記憶卡的資料夾）

的音樂檔案會自動被偵測到，並被加入預設的曲目清單。

播放傳輸到手機的音樂曲目

-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機**。螢幕會顯示預設曲目清單第一首歌曲的詳細資訊。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 ▶、◀、▶▶ 或 ■，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所要的按鍵，然後選取它。

- 要播放歌曲，請捲動到想收聽的歌曲，然後選擇▶。

要調整音量大小，請使用手機側面的音量鍵。

要跳到下一首歌曲的開頭，請選擇▶▶。要跳到前一首歌曲的開頭，請連按▶▶兩次。

要倒轉目前收聽的歌曲，請按住◀。要快轉目前收聽的歌曲，請按住▶▶。在想要的位置鬆開按鍵。

- 要停止播放，請選擇■。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您的手機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音樂播放機設定

在**音樂播放機**功能表中，可能會出現以下選項：

經藍芽播放 — 可使用藍芽連結連接到聲音週邊產品

曲目 — 可查看曲目清單中所有的歌曲。要播放歌曲，請捲動到想要聽的歌曲，然後選擇播放。

選擇操作 > **全部重新整理**或**更改曲目**功能表後，按**音樂播放機**就可以更新曲目（例如：將新歌曲加入曲目之後），並變更顯示的曲目（若手機有數個曲目）。

播放選項 > **隨機播放** > **開** — 可隨機播放曲目中的歌曲。選擇**重複播放** > **當前曲目**或**全部曲目**可重複播放目前的歌曲或完整曲目。

影音工具平衡器 — 可開啓影音平衡器設定清單。詳情請參閱第63頁的「**平衡器**」。

喇叭或**耳機** — 可將喇叭或相容的耳機連接到手機來收聽音樂播放器

 **祕訣：**使用耳機時，您可以按耳機鍵跳到下一首歌曲。

發送 — 可透過多媒體訊息、藍芽無線技術或IR傳輸發送選取的檔案

音樂下載 — 您可以連結到與目前歌曲相關的瀏覽器服務。當歌曲包含服務位址時才可使用此功能。

記憶體狀態 — 可查看未使用與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 收音機

FM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手機，才能使FM收音機運作正常。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手機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或▶，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所要的按鍵，然後選取它。

儲存電台頻道

1. 要開始搜尋頻道，請選擇並按住◀或▶。要以每次0.05 MHz變更收音機頻道，請快速按◀或▶。
2. 要儲存頻道到記憶體位置1到9，請按住對應的數字

鍵。要將頻道儲存在10到20的記憶體位置，請快速地按1或2，然後按住想要的數字鍵0到9。

3. 輸入頻道名稱，然後選擇確認。

收聽收音機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要捲動到想要的頻道，請選擇▲或▼，或按一下耳機鍵。要選擇電台頻道的位置，請快速按下對應的數字鍵。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關閉收音機 — 可關閉收音機

儲存電台 — 輸入頻道名稱並儲存為新頻道

視訊收音機 — 設定是否開啓視訊收音機應用程式。有些電台頻道可能會發送使用視訊收音機應用程式可查看的文字或圖形資訊。



請注意：由於您的申請產品中的功能可能無法使用（系統服務）。

視訊收音機設定 — 選擇視訊收音機的選項。要設定在開啓FM收音機時是否要自動開啓視訊收音機應用程式，請選擇**啓動視訊服務** > **自動**。

電台 — 選擇已儲存的頻道清單。要刪除或重新命名頻道，請

捲動到該頻道，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電台或重新命名**。

單聲道輸出或立體聲輸出—使用單聲道（或立體聲）收聽FM收音機

喇叭或耳機—使用喇叭或耳機來收聽FM收音機。請將耳機一直連接到手機。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

設定頻率—輸入想收聽的電台頻道的頻率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正常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的音量會轉為靜音。

如果某個應用程式正在使用封包數據或HSCSD連線發送或接收資料，可能就會干擾到收音機的收訊。

■ 語音備忘

您可以錄下一段演講、聲音或通話，然後儲存到**多媒體資料**或記憶卡中。此功能很實用，您可以先錄下名字與電話號碼，稍後再寫下來。

在進行數據通話或GPRS連結時，您將無法使用錄音功能。

錄音

1.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 ●、Ⅱ或■，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所要的按鍵，然後選取它。

2. 要開始錄音，請選擇●。要在通話期間開始錄音，請選擇操作 > **錄製**。在錄下通話時，通話雙方每五秒就會聽見一聲微弱的嗶聲。在錄下通話時，請將手機移到耳朵旁的一般位置。
3. 要停止錄音，請選擇■。錄製的聲音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語音備忘**。
4. 要播放最新錄製的聲音檔，請選擇操作 > **播放最後錄音**。
5. 要使用紅外線、藍芽無線技術或多媒體訊息將上個錄音檔發送出去，請選擇操作 > **發送最後錄音**。

錄音列表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 操作 > 錄音列表**。之後將顯示**多媒體資料**中的資料夾清單。開啓**語音備忘**可查看錄音檔的清單。選擇操作可選擇**多媒體資料**中的檔案選項。詳情請參閱第57頁的「**多媒體資料**」。

定義儲存資料夾

要使用語音備忘以外的資料夾做為多媒體資料的預設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 操作 > [選擇記憶體](#)。捲動到某個資料夾，然後選擇設定。

■ 平衡器

使用音樂播放器時，您可以藉由增強或調弱頻帶來控制音質。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平衡器](#)。

要啓動設定組，請捲動到一個平衡器設定組，然後選擇啓動。

要查看、編輯或重新命名已選取的設定組，請選擇操作 > [顯示](#)、[修改](#)或[重新命名](#)。並非所有設定組都可進行編輯或重新命名。

13. 即按即說



請注意：由於您的申請產品中的功能可能無法使用（系統服務）。

「即按即說」(PTT)是一種透過GSM/GPRS行動系統進行的無線電服務（系統服務）。PTT提供直接語音通訊。要進行連結，請按PTT鍵。

您可以使用PTT與擁有相容裝置的單人或一大群人進行對話。通話建立後，您呼叫的對方不用接聽電話。通話者應確認接收的通訊是否清晰，因為沒有其他方法可確認接聽者聽得見。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漫遊服務的限制可能比一般通話還要多。

在能夠使用PTT服務之前，您必須定義必要的PTT服務設定。詳情請參閱第68頁的「PTT設定」。

在連結到PTT服務的時候，您仍然可以使用手機的其他功能。PTT服務不是連線到傳統的語音通話；所以許多傳統語音通

話可用的服務（例如：語音信箱）就不適用於PTT通訊。

■ 連結到服務

要連結到PTT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啓動即按即說。表示已連結到PTT，而則表示暫時無法使用此服務。手機會自動嘗試重新連結到PTT服務，直到您中斷此服務連結為止。若您新增頻道到手機，您則會自動被加入至使用中的頻道；若您選擇聯絡人、電話簿群組或頻道做為PTT鍵的預設動作，那麼選取項目的名稱會顯示在待機模式中。

要中斷與PTT服務的連線，請選擇關閉即按即說。

■ 撥打和接收PTT通話

設定手機使用喇叭或聽筒進行PTT通話。選取聽筒時，您可以將手機拿至耳側（握住手機）正常進行通話。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您的手機拿到耳朵旁，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連結到PTT服務後，您就可以撥打或接聽頻道通話、群組通話或一對一通話。一對一通話是您呼叫單獨一人的通話。

在通話時必須全程按住PTT鍵，並將手機置於前方好讓您看到螢幕顯示。結束通話時，便可鬆開PTT鍵。通話採用先按先講話制。一方停止講話後，依順序先按PTT鍵的那一方才能開始說話。

要查看您的連絡人之登入狀態，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聯絡人名單](#)。此服務必須依據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是否有提供，而且其只供已申請的連絡人使用。、或表示該連絡人已上線、未登入PTT服務或是狀態不明。則表示該連絡人不想被打擾。您無法與該連絡人通話，但是可以發送回電請求。

要申請連絡人，請選擇操作 > [申請連絡人](#)，或者，如果標示一個以上的連絡人，請選擇[申請已標記](#)。

呼叫頻道或群組通話

要呼叫非預設頻道，請按PTT功能表中的[頻道列表](#)，捲動到想要的頻道，然後按PTT鍵。

要從[通訊錄](#)呼叫群組通話，連絡人必須已連結至PTT服務。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群組](#)，捲

動到想要的群組，然後按一下PTT鍵。

撥打一對一通話

要從您增加到PTT位址的通訊錄清單開始進行一對一通話，請選擇[聯絡人名單](#)。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按PTT鍵。

您也可以從[通訊錄](#)選擇聯絡人。

要從PTT頻道名單進行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頻道列表](#)，然後捲動到想要的頻道。選擇成員，捲動到想要的連絡人，然後按PTT鍵。

要從您收到的回電請求清單進行一對一通話，請選擇[回電收件匣](#)。捲動到想要的暱稱，然後按PTT鍵。

使用PTT通話撥打給多位連絡人

您可以從通訊錄清單選擇多位PTT連絡人。連絡人收到來電，而且必須接聽該通話才能參與通話。

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聯絡人名單](#)，然後建立想要的連絡人。要進行通話，請按PTT鍵。手機會顯示接受通話的連絡人。

接收PTT通話

聽到一聲短提示音表示您已收到PTT通話。手機會顯示發話方的頻道名稱或暱稱（系統服務）。

若您設定手機在接到一對一通話請求時先通知您，請接收或拒絕該通話請求。

若您在其他成員講話時按PTT鍵嘗試回應通話，就會聽見一聲提示音，然後在你放開PTT鍵之前持續顯示**併列中**。按住PTT鍵，然後等到其他人講完後您才能說話。

■ 回電請求

若您撥打一對一通話但對方沒有回應，您便可以發送回撥請求給對方請他回電。

發送回電請求

發送回電請求的方法如下：

- 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連絡人清單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聯絡人名單**。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回電請求**。
- 要從**通訊錄**發送回電請求，請搜尋想要的連絡人，選擇詳情，捲動到PTT位址，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回電請求**。
- 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頻道清單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

頻道列表，然後捲動到想要的頻道。選擇成員，捲動到想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回電請求**。

- 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回電請求清單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回電收件匣**。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回電請求**。

回覆回電請求

當您接收到回電請求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收到回電請求**。選擇顯示。顯示對您發送回電請求的連絡人清單。

要進行一對一通話，請按PTT鍵。

要將回電請求發送回給發訊人，請選擇操作 > **發送回電請求**。

要刪除回電請求，請選擇刪除。

要查看發訊人的PTT位址，請選擇顯示。

要儲存新連絡人或增加PTT位址到連絡人中，請選擇操作 > **另存或增加至姓名**。

■ 增加一對一連絡人

您可以依照下列方式儲存常撥打一對一通話連絡人之名稱：

- 要將PTT位址新增到**通訊錄**中的姓名，請搜尋想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

作 > **增加詳情** > **即按即說位址**。

- 要在收訊人群組名單中新增PTT連絡人，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聯絡人名單** > 操作 > **增加連絡人**。
- 要從頻道清單新增連絡人，請連結到PTT服務，選擇**頻道列表**，然後捲動到想要的頻道。請選擇成員，捲動到您要儲存其連絡資訊的成員，然後按操作。要新增連絡人，請選擇**另存**。要將PTT位址新增到**通訊錄**中的姓名，請選擇**增加至姓名**。

■ PTT頻道

撥打頻道通話時，所有加入到該頻道的成員會同時聽見此通電話。

PTT頻道有三種類型：

- 提供的群組 — 由服務供應商建立的永久頻道。
- 公共頻道** — 每個頻道成員都可邀請其他人。
- 私人頻道** — 只有接收到頻道建立者邀請函的人才可加入。

增加頻道

要增加公共或私人頻道，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增加頻**

道，接著編輯格式欄位中的設定：

頻道狀態：— 選擇**啓動**或**關閉**。

頻道暱稱：— 輸入您在頻道內的暱稱。

頻道安全性：— 選擇**公共頻道**或**私人頻道**。

要發送群組邀請，請在手機請求發送邀請時選擇確認。您可以使用文字訊息或紅外線傳輸來發送邀請。

若要以手動輸入頻道位置來新增頻道，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增加頻道** > 操作 > **手動編輯位址**。輸入您的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頻道位址。

接收邀請

當您收到加入群組的邀請函時，螢幕會顯示**收到頻道邀請**：

- 要查看發送邀請函和頻道位址給您的連絡人（若該群組不屬於私人頻道），請選擇**顯示**。
- 要將頻道新增到至手機，請選擇**儲存**。
- 要設定頻道狀態，請選擇**啓動**或**關閉**。

要拒絕邀請，請選擇**顯示** > **放棄** > **確認**。

■ PTT設定

PTT設定有兩種：連結到服務和使用所需的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連結到服務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

要選擇連結到服務所需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組態設定** 和以下選項：

組態 — 可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PTT服務。只會顯示支援PTT服務的組態。

帳號 — 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PTT服務帳號

您也可以選擇以下其中一項功能：**即按即說用戶名稱**、**預設暱稱**、**即接即說密碼**、**域**和**伺服器位址**。

要編輯供使用之PTT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即接即說設定** 和以下選項：

1對1通話 > **開** — 設定手機可接聽一對一通話。要撥打但不要接聽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關**。服務供應商也許會提供一些可取代設定的服務。要將手機設定為以鈴聲先通知您已收到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通知**。

PTT鍵預設功能是用來選擇PTT鍵的預設動作。此鍵可設為開啟**聯絡人名單**或**頻道列表**。此鍵也可以直接設為即按即說的通話鍵，可從任何狀態下與任何一名聯絡人、頻道或群組通話（除非有特定的其他聯絡人、群組或頻道）。

顯示我的登入狀態 > **是** — 啓用登入狀態的發送

即按即說啓動狀態 > **是** > 或**詢問** — 將手機設定為在您開機時自動連結到PTT服務

國外漫遊時啓動即按即說 — 當手機位於註冊系統範圍之外，可開啟或關閉PTT服務

發送我的即接即說位址 > **否** — 要在通話時隱藏PTT位址

14. 電子秘書



■ 鬧鐘

您可以設定手機的鬧鈴時間。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鈴時間**，然後輸入鬧鈴時間，再按確認。設定鬧鈴時間後，若要變更時間，請選擇**開**。

要設定手機在每星期的選取日發出鬧鈴，請選擇**重複鬧鈴**。

要將選取的鬧鈴聲或收音機頻道設為鬧鈴聲，請選擇**鬧鐘鈴聲**。若您選取收音機做為鬧鈴聲，請將耳機連接到手機。手機會使用您最後收聽的頻道做為鬧鈴聲，且鬧鈴聲會透過喇叭播放。若您已取下耳機或關機，預設的鬧鈴聲會取代收音機。

要設定重響逾時，請選擇**重響逾時**和逾時時間。

停止鬧鈴

手機會發出鬧鈴聲，並且在螢幕上閃爍**預定報時**和現在的時間（即使手機已關機也一樣）。要停止鬧鈴，請選擇**停止**。若您讓鬧鈴響了一分鐘，或選擇**重響**，鬧鈴停止的時間會視您

在**重響逾時**的設定而定。之後，鈴聲將再度響起。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手機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手機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取消**關閉手機或選擇**確認**來撥打、接聽電話。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確認**。

■ 日曆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今天的日期會在當月畫面加上外框來表示。若某日期有任何備註，則該日期會以粗體顯示，而備註的開頭會顯示在日曆下方。要查看當日備註，請選擇**顯示**。要查看當週畫面，請選擇操作 > **星期顯示格式**。要刪除日曆中的所有備註，請選擇當月或當週畫面，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全部備註**。

其他日曆畫面的選項還包括：寫備註內容、刪除、編輯、移動或重複備註、將備註複製到另一天、使用藍芽技術發送備註或以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的方式將備註發送到其他相容的

手機日曆。在設定中，您可以設定日期、時間、時區、日期或時間格式、日期分隔符號、預設外觀或是每週的第一天。在自動刪除備註選項中，您可以設定手機在特定時間過後自動刪除舊的備註。

製作日曆備註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捲動到您要的日期，然後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和以下其中一種備註類型： 會議、 通話、 生日、 備忘或 備忘錄。填寫備註的各個欄位。

備註鬧鈴

手機會發出嗶聲並顯示備註內容。螢幕上出現 通話備註時，按通話鍵就可撥打顯示的電話號碼。要停止鬧鈴並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顯示。要停止鬧鈴10分鐘，請選擇重響。

要停止鬧鈴但不想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退出。

農曆

若要使用農曆，手機的語言須為中文模式。

在當月畫面中，反白日期的農曆資訊會顯示在螢幕底端。

在當月畫面中，想要查看反白日期的詳細農曆資訊，請選擇操作 > 農曆。

要在農曆當日畫面中搜尋農曆節日，請選擇節日，再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然後選擇想要的農曆節日。

在農曆當日畫面，請選擇操作可使用下列選項：

- **節氣** — 可搜尋節氣。輸入國曆年份，選擇想要的節氣。
- **公曆轉農曆** — 將國曆日期轉換成農曆日期。請輸入想要的國曆日期。
- **農曆轉公曆** — 將轉換農曆日期為國曆日期。輸入春節的國曆年份，以及想要的農曆日期。若顯示出兩個結果，請選擇想要的結果。
- **選擇今日** — 回到農曆當日畫面。

■ 待辦事項

要為待辦作業儲存備註，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待辦事項。

若從未加入備註，請選擇增加來建立備註。若已加入過備註，請選擇操作 > 增加。輸入備註後，請選擇儲存和優先順序，並設定備註的截止日期和鬧鈴。

要查看備註內容，請捲動到該備註，然後選擇顯示。

您也可以查看和刪除選取備註，或刪除標記為已完成的所有備註。您可以依照備註的優先順序或到期日分類、發送備註（以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的方式）到其他手機、將備註儲存成日曆備註、或進入日曆功能。

在查看備註內容時，您也可以編輯備註的到期日或優先順序，或者將備註標記為已完成。

■ 備註

要編輯和發送備註，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備註**。

若從未加入備註，請選擇寫備註；若建立過備註，則選取操作 > [寫備註內容](#)。輸入備註，然後選擇儲存。

其他選項包括刪除和編輯備註。在編輯備註時，您也可以不儲存變更退出文字編輯器。您可以透過紅外線、藍芽無線技術、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發送備註到相容裝置。若備註內容太長無法以單列文字訊息發出，手機會要求您刪除備註內適當的字元數。

■ 計算機

手機中的計算機具有加、減、乘、除、平方、平方根及幣值換算等功能。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當螢幕顯示0時，在算式輸入第一個數字。按 # 可輸入小數點。選擇操作 > **加、減、乘、除、平方、平方根** 或 **更改正負號**。輸入算式的第二個數字。要得到運算的結果，請選擇等於。要計算其他算式，先按住清除。

幣值換算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要儲存匯率，請選擇操作 > **設定匯率**。從列出的選項中選擇一個選項。輸入匯率（按 # 可輸入小數點），然後選擇確認。在您輸入其他匯率前，此匯率將儲存在記憶體中。要換算幣值，請輸入要換算的數目，然後選擇操作 > **換至本國貨幣** 或 **換至外幣單位**。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已被清除。

■ 倒數計時器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輸入鬧鈴時間(時、分、秒)，然後選擇確認。您也可以輸入倒數計時結束後顯示的註解文字。要啓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開始。要變更倒數時間，請選擇更改時間。要停止倒數計時器，請選擇停止計時。

若在待機模式中倒數時間終了，手機將會發出鈴聲，而且會閃動您事先輸入的註解文字。若無註解文字則會顯示[倒數計時結束](#)。您可以按任意鍵停止鬧鈴，或者讓鬧鈴在30秒後自動停止。要停止鬧鈴並刪除註解文字，請選擇退出。要重新啓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重計時。

■ 碼表

您可以使用碼錶計時、量測中段時間或以圈計時。計時期間仍然可以使用手機的其他功能。要設定碼錶於背景計時，請按結束鍵。

使用碼錶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碼錶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錶](#) 可使用以下選項：

[分別計時](#) — 可測量中段時間。要開始計時，請選擇開始。在每次要測量中段時間時請選擇

分別計。要停止計時，請選擇停止。

要儲存測量的時間，請選擇儲存。

要重新計時，請選擇操作 > [開始](#)。時間會從前次累積的時間繼續記錄下去。要不儲存時間進行重設，請選擇[重新設定](#)。

要設定碼錶於背景計時，請按結束鍵。

[以圈計時](#) — 以圈計時要設定碼錶於背景計時，請按結束鍵

[繼續](#) — 查看您設定於背景的計時

[顯示最後時間](#) — 若沒有重設碼錶，可查看最近一次測量的時間

[查看時間或刪除時間](#) — 查看或刪除已儲存的測量時間



15. 應用程式

■ 遊戲

此手機中的microSD卡可能包括有遊戲。

玩遊戲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遊戲**。捲動到想要的遊戲，然後選擇打開或按通話鍵。

如需得知有關遊戲的選項，請參閱第73頁的「**應用程式選項**」。

遊戲下載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下載** > **遊戲下載**。之後會顯示可用的書籤清單。詳情請參閱第78頁的「**書籤**」。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遊戲設定

要設定遊戲的音效、燈光及振動效果，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應用程式設定**。

■ 程式集

本手機包含一些Java應用程式。

啓動應用程式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程式集**。捲動到應用程式，然後選擇打開或按通話鍵。

應用程式選項

刪除 — 可從手機刪除應用程式
詳情 — 可提供應用程式的額外資訊

更新版本 — 可檢查是否有新版的應用程式可從相關**網路**下載（系統服務）

網頁 — 可從網路網頁提供應用程式詳細資訊或額外的資料（系統服務）當應用程式包含網頁的網路位址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應用程式存取 — 可限制應用程式存取系統。之後會顯示不同的類別。在每個類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權限。

下載應用程式

此手機支援J2ME™ Java應用程式。在下載前請先確認該應用程式與您的手機相容。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下載新的Java應用程式：

-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下載** > **應用程式下載**後，螢幕會顯示可用的書籤清單。詳情請參閱第**78**頁的「**書籤**」。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使用遊戲下載功能。詳情請參閱第**73**頁的「**遊戲下載**」。
- 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內的Nokia應用程式安裝器下載應用程式到您的手機中。

您的手機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進入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 簡報專家

簡報專家應用程式可與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相容，讓您從手機控制投影片播放、軟體DVD、MP3播放器或其他遠端電腦的應用程式。

要使用應用程式（投影片簡報和桌面模式除外），您必須在電

腦應用程式中建立對應的自訂操作模式。

在可以使用應用程式前，您必須完成下列步驟：

- 在您的個人電腦安裝Nokia簡報專家電腦應用程式。（此程式包含在軟體套件中，亦可在Nokia網站下載。）
- 啟動和設定電腦元件。請確認被選取的藍芽序列埠（COM埠）可對應到您在電腦藍芽裝置藍芽軟體設定中所定義的該個序列埠。欲知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腦程式文件和第**48**頁的「**設定藍芽連結**」。
- 開啓您想要從電腦遠端控制的投影片簡報或應用程式。

選擇**應用程式** > **程式集** > **簡報專家** > 連線以及您想要連接的裝置。

當「藍芽連線成功」對話框出現在電腦螢幕，請務必按下對話框以確認藍芽連線。

可用的應用程式類型清單即會顯示。選擇開啓可進入想要的應用程式。選擇操作 > **設定** 可為說話者備註設定**字體大小**，選擇**計時器(以分鐘為單位)** 則可最佳化可用的投影片時間。要儲存設定，請選擇操作 > **返回**。

選擇了投影片簡報後，您可以使用四向導覽鍵來瀏覽、略過或跳至前項。要查看您的說話者備註，請選擇備註在投影片中指出所言之物，選擇**指標**可啓動一小黑圓點光筆，可以用四向導覽鍵控制。選擇操作 > **投影片列表**回到投影片清單。選擇操作 > **應用程式列表**可返回應用程式清單。

要以遠端的手機控制滑鼠游標，請選擇桌面模式。開起桌面模式後，手機即可自動控制游標。要回到應用程式清單，請選擇操作 > **應用程式列表**。

要退出簡報專家，請選擇操作 > **退出應用程式？**。

16. 網路



您可以使用手機的瀏覽器存取許多行動加值網路服務。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如需得知能否使用各種服務、價格、收費以及相關說明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您可以使用手機瀏覽器來瀏覽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 或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撰寫的服務網頁。網頁外觀會依螢幕大小而有所不同。您可能無法瀏覽網路網頁上的所有資料。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 存取與使用服務的基本步驟

- 儲存要存取服務所需的服務設定。詳情請參閱第76頁的「**設定瀏覽器**」。

- 連結到服務。詳情請參閱第76頁的「**連結到服務**」。
- 開始瀏覽服務網頁。詳情請參閱第77頁的「**瀏覽網頁**」。
- 結束瀏覽之後，請中斷服務連結。要中斷連結，請參閱第77頁的「**瀏覽時的選項**」。

■ 設定瀏覽器

您也許可以從提供服務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瀏覽所需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組態**」。

■ 連結到服務

首先，確認您要使用的服務組態設定是否正確並已啓動。

- 要選擇連結到服務所需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組態設定**。
- 選擇**組態**。之後只會顯示支援瀏覽服務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網頁瀏覽。詳情請參閱第76頁的「**設定瀏覽器**」。

3. 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瀏覽器服務帳號。
4. 選擇**顯示終端機視窗 > 是**可執行網際網路連線的手動用戶授權。

然後，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之一建立服務連結：

-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首頁**，或在待機模式中按住0。
- 要選取服務書籤，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 要選擇上次瀏覽的URL，請選擇功能表 >**網路 > 上回瀏覽網址**。
- 要編輯服務位址，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選擇位址**。輸入服務位址，然後選擇確認。

■ 瀏覽網頁

建立服務連結之後，您就可以開始瀏覽網頁。手機按鍵的功能可能因不同的服務而有所不同。請遵照手機螢幕的文字指示。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若您選擇封包數據作為資料傳輸的方式，瀏覽時會出現在螢幕左上方。若您在封包數據連結期間接到電話或文字訊息、或者撥打電話的話，螢幕右上角會出現，表示封包數據連結暫停。通話過後，手機

將嘗試重新建立封包數據連結。

使用手機按鍵進行瀏覽

使用導覽鍵到任意方向來瀏覽網頁。

要選取反白標示的項目，請按通話鍵或選擇選擇。

要輸入字母與數字，請按按鍵0到9。要輸入特殊字元，請按*鍵。

瀏覽時的選項

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首頁 — 可回到首頁

快捷操作 — 可開啟網頁特定的選項清單。若該網頁包含捷徑才會顯示此選項。

增加書籤 — 可將網頁儲存為書籤

書籤 — 可進入功能表的書籤清單。詳情請參閱第78頁的「**書籤**」。

網頁選項 — 可顯示目前開啟網頁的選項清單

歷程記錄 — 可得知上次瀏覽過的URL清單

其他選項 — 可顯示其他選單

重新下載 — 可重新載入並更新目前的網頁

退出 — 可中斷服務連結

服務供應商也可能提供其他選項。

直接撥號

瀏覽網頁時，本瀏覽器支援您可以使用的功能。您可以撥打電話、在講電話時發送DTMF音、和從網頁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書籤

您可以將網頁位址以書籤的方式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

1.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書籤**，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2. 滾動到一個書籤，然後選取它，或者按通話鍵建立與書籤相關的網頁連結。
3. 選擇操作可查看、編輯、刪除或發送書籤、建立新書籤，或者將書籤儲存到資料夾。

本手機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 Nokia 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 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進入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接收書籤

當您接收到書籤（對方以書籤的方式發送）時，將會顯示**收到1個書籤**。要儲存書籤，請選擇顯示 > 儲存。要查看或刪除

書籤，請選擇操作 > **查看或刪除**。若在接收書籤後不儲存書籤，請選擇退出 > 確認。

■ 外觀設定

在瀏覽時，可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外觀設定**，或者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外觀設定** 以及下列選項：

文字換行 > **開** — 可設定在下一行顯示超出的文字。若選擇**關**，超出的文字就會被節略。

字體大小 > **特小字體**、**小字體** 或 **中字體** — 可設定字體

顯示影像 > **不顯示** — 可隱藏網頁中的圖片。如此即可以加快瀏覽含有大量圖片網頁的速度。

提示 > **不安全連結提示** > **顯示** — 可設定手機在瀏覽期間發現安全連結變為危險連結時發出警告

提示 > **不安全資料提示** > **顯示** — 可設定手機在發現安全網頁內含不安全項目時發出警告。這些警告無法保證連結的安全。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80 頁的「**瀏覽器安全**」。

字元編碼 > **內容編碼** — 可選擇在瀏覽網頁內容時使用的編碼

字元編碼 > **Unicode (UTF-8) 網址** > **開** — 設定手機以UTF-8編

碼發送URL。當您瀏覽外語網頁時可能需要此設定。

螢幕大小 > 完整畫面或小畫面—設定螢幕畫面

JavaScript > 啓動—啓動Java指令碼

■安全設定

Cookies

Cookie是網站儲存手機快取記憶體中的資料。cookie會一直儲存直到您清除快取記憶體為止。詳情請參閱第80頁的「快取記憶體」。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Cookie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Cookies**。要設定手機允許或拒絕接收cookie，請選擇**允許接收**或**不允許接收**。

在安全連結下執行指令檔

可以選擇是否要允許執行來自安全網頁的指令檔。本手機支援WML指令檔。

瀏覽時，要允許執行指令檔，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WMLScript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使用WMLScript > 允許接收**。

■下載設定

要自動將全部已下載的檔案儲存到**多媒體資料**，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下載設定 > 自動儲存 > 開**。

■服務信箱

手機能夠接收由您的服務供應商所發送的服務訊息（推銷的訊息）。此為系統服務。服務訊息內容為通知事項（例如：新聞頭條），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服務位址。

要在待機模式中進入**服務信箱**，請在接收到服務訊息時選擇顯示。若選擇退出，訊息就會移到**服務信箱**。要稍後再進入**服務信箱**，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服務信箱**。

在要瀏覽時進入**服務信箱**，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服務信箱**。捲動到想要的訊息，然後啓動瀏覽器下載標示的內容，再選擇擷取。要顯示服務通知的詳細資訊或刪除訊息，請選擇操作 > **詳情或刪除**。

服務信箱設定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服務信箱設定**。

要設定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請選擇**服務訊息 > 開或關**。

要設定手機僅可接收來自服務供應商認可之內容作者所發送的服務訊息，請選擇**訊息篩選 > 開**。要查看經認可的內容作者清單，請選擇**委任頻道**。

要設定手機在接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從待機模式啓動瀏覽器，請選擇**自動連結 > 開**。若選擇**關**而手機又接收到服務訊息，手機就僅會在您選取**擷取**時啓動瀏覽器。

■ 快取記憶體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

要在瀏覽時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體**。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清除快取記憶體**。

■ 瀏覽器安全

使用某些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功能，例如：線上金融服務或線上購物。如需使用上述連線，您需要安全憑證以及可能隨附SIM卡提供的安全模組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安全模組

安全模組可增加需要使用瀏覽器連結的應用程式的安全性服務，並且提供數位簽名的功能。安全模組包含證明、私密金鑰和公開金鑰。服務供應商會將證明儲存在服務模組中。

要查看或變更安全模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安全模組設定**。

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任的證明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皆擁有其使用期限。倘若該憑證仍在使用期間，卻出現已到期或者尚未到達啓用日的訊息，請查看您遊戲手機的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變更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證明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證明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證明可分成三種類型：伺服器證明、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您

也許能從您的服務供應商收到以上證明。服務供應商也可可能會將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儲存在安全模組中。

要查看下載到您的手機的授權清單或用戶證明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若 在手機和內容伺服器連線期間出現，就表示兩者間的資料傳輸為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數位簽名

若您的SIM卡有安全模組，您就可以使用您的手機執行數位簽名。使用數位簽名的效力和在帳單、契約、或其他文件上簽名的效力是相同的。

要使用數位簽名，請先選擇一個網頁連結，例如：要購買書籍的書名和價錢。接著便會顯示要您簽名的文字內容（可能是數量和日期）。

查看文字標題是否為**讀取**，而且是否有顯示 數位簽名圖示。

若沒有出現數位簽名圖示，就表示有安全漏洞。此時請勿輸

入任何個人資料，例如您的簽名PIN碼。

在簽字前，請先閱讀所有文字內容，然後再選擇簽名。

單一畫面可能無法容納所有文字。因此，在簽名之前，確定上下捲動以閱讀所有文字。

選取您要使用的用戶證明。輸入簽名PIN碼（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密碼**」），然後選擇確認。之後數位簽名圖示會消失，而且服務也許會顯示您的購買確認。

17. SIM服務



您的SIM卡也許會提供您額外的服務。惟有您的SIM卡支援額外服務時，您才可以進入此一功能表。此功能表的名稱和內容取決於可用的服務。

如需使用SIM卡服務之取得方法、費率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例如：手機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其他廠商）。

要將手機為在使用SIM卡服務時顯示手機和系統間發送的確認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設定** > **手機** > **SIM更新提示** > **顯示**。

使用以上服務可能會用到發送訊息或撥打電話的功能，而這些功能是需要付費的。

18. 電腦連線

當您的手機已透過紅外線或藍芽無線技術，或者USB資料傳輸線連接到相容的個人電腦時，您即可發送與接收電子郵件，並可存取網際網路服務。您可以將各式電腦連線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與手機搭配使用。

■ Nokia電腦端套件

有了電腦端套件，您就可以在手機與相容電腦或遠端網路伺服器（系統服務）間同步處理通訊錄、日曆、備註和待辦事項。您也許可以在Nokia網站上找到更多相關資訊和電腦端套件，網址為

www.nokia.com.tw/support。

■ EGPRS、HSCSD、CSD和WCDMA

使用本手機，您即可使用增強版的GPRS (EGPRS)、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 (GPRS)、電路交換數據（[GSM數據](#)）服務、高速電路交換數據 (HSCSD) 和 WCDMA封包和電路交換等數據服務。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數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手機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若使用HSCSD服務，手機電池的消耗速度會比使用一般語音或數據通話時消耗速度更快。在進行數據傳輸時，您可能需要將手機連接至充電器上。

詳情請參閱第50頁的「[封包數據設定](#)」。

■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如需使用數據通訊應用程式的相關資訊，請參閱該應用程式隨附的說明文件。

建議您不要在電腦連線期間撥打或接聽電話，因為這麼做可能會使連線中斷。

為了在數據通話期間獲得較佳的效能，請將手機按鍵朝下，放在固定的表面。數據通訊期間，請勿將手機握在手中。

19. 電池資訊

■ 充電與放電

您的手機由充電電池供電。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您的手機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就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不使用充電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手機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才能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

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您的手機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發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法規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 Nokia電池驗證原則

為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Nokia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為Nokia原廠電池，請向Nokia經銷商購買電池，然後再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偽標籤：

順利完成這些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基於任

何因素導致您認為持有的電池不是真正的Nokia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並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Nokia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將會檢查電池是否為原廠電池。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為原廠電池，請將電池退回至原購買處。

驗證防偽標記

- 當查看標籤上的防偽標記時，您應該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雙手相繫 (Connecting Hands) 的標誌，並從另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原廠行動週邊產品 (Original Enhancements) 標誌。

- 當您將防偽標記向左、右、下和上傾斜時，應該會在每個側邊分別看到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如果無法確定具有防偽標籤的 Nokia 電池是否為 Nokia 原廠電池時，請勿使用該電池。請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使用未經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可能會發生危險，並且可能造成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的效能變差或損壞。另外，也可能造成裝置的認證或保固失效。

若要取得 Nokia 原廠電池的更多資訊，請瀏覽 www.nokia.com/battery。

20.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週邊產品可供您的手機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

關於與本手機相容的週邊產品之資訊，請至
www.nokia.com.tw。

請向當地的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

配件與週邊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 將配件和週邊產品放在孩童碰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請僅使用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和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 電池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P-6M	鋰	最長可達 4小時 (GSM); 3小時 (WCDMA)	最長可達 340小時 (GSM); 340小時 (WCDMA)

*操作時間會因SIM卡、網路系統與使用設定、使用類型與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FM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會影響通話和待機時間。

照顧與維修

您的手機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您的手機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您的手機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您的手機。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您的手機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您的手機存放在低溫處。當您的手機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您的手機。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您的手機。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您的手機。
- 請勿為您的手機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您的手機，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例如：通訊錄和日曆備註），然後再將您的手機送至服務處所。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您的手機、電池、充電器或任何週邊產品。如果您您的手機無法正常運作，請送交最近的合格服務處所進行維修。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您的手機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請謹記，於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您的手機或使用手機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場所，亦請務必將您的手機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您的手機。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手機，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2.2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您的手機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您的手機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您的手機可能會吸附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手機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 其他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

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手機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您的手機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您的手機放在胸口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

氣囊系統)。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者您加裝到汽車上的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您的手機，或是將您的手機安裝在汽車中。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您的手機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您的手機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您的手機。登機前請將您的手機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您的手機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您的手機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

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區域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您的手機）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緊急電話：

1. 如果您的手機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SIM卡正確地插入手機中。
2. 視需要重複按結束鍵清除螢幕內容，使裝置就緒進行通話。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4. 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如果您的手機正位於離線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啓動手機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

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
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此裝置符合電磁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手機是一種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手機的設計與製造不超過國際標準 (ICNIRP) 所建議的無線射頻 (RF) 暴露之限制。這些限制來自一套完整標準，並建立了一般人可接受的無線射頻 (RF) 能量程度。其標準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且經過長期而完整的科學研究所開發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SAR 的國際標準限制為 2.0 瓦/公斤*。SAR 測試是在所有測試的頻帶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手機傳輸，且以標準操作姿勢使用。雖然 SAR 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但是使用手機時的實際 SAR 却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您的手機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運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的所需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裝置發射的功率愈低。在測試時於耳旁使用手機的最高 SAR 值為 0.80 瓦/公斤。

SAR 值可能隨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及系統頻帶不同而有所不同。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可能會導致不同的 SAR 值。若需其他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行動裝置之 SAR 限制值為 2.0 瓦/公斤，其值是以十公克的人體組織所平均計算。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SAR 值可能隨國家需求和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索引

英文字母

cookies	79
FM 收音機	61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10
PIN 碼	9
PTT	64
PUK 碼	9
SIM 卡	11
SIM 訊息	29
USB 資料傳輸線	52

三畫

下載	
受到保護的檔案	55
遊戲	73
下載應用程式	
應用程式	73
已接來電	43

四畫

日期設定	46
日曆	69

五畫

主動待機	45, 47
充電	84
平衡器	63
本機號碼	42
未接來電	43

六畫

同步化	51
從伺服器	51
從電腦	51

名片	41
回復原廠設定	55
多媒體訊息	30
多媒體資料	57
多媒體播放器	59
安全規定	6
安全設定	54, 79
安全碼	9
收音機	61
行動電話設定	53

七畫

串流服務	59
佈景主題	44
即按即說鍵	15
即按即說。請參閱 PTT	
快取記憶體	80
快閃訊息	32
快捷鍵	17
系統服務	7
系統標誌	45

八畫

來電等候	21
服務指令	36
版權保護	55

九畫

保護檔案的權限	55
封包數據	49, 83
待辦事項	70
按鍵保護	18
指示符號	17
省電	46

相機	58	通話	43
相機拍攝鍵	15	緊急	89
相機設定	59	通話記錄	43
紅外線	49	通話設定	52
紅外線連接埠	15	通話鍵	15
計算機	71	連絡人	39
限制密碼	9		
音量鍵	15		
音樂播放機	59		
飛行模式	44		
十二畫			
備註	71		
單鍵撥號	20, 41		
結束通話	21		
結束鍵	15		
週邊產品設定	53		
開機和關機	13		
十三畫			
搜尋		關於名稱和行動電話	39
群組	41		
解除鍵盤鎖	18		
資料夾	32		
資料傳輸	50		
農曆	70		
遊戲	73		
鈴聲	21, 44		
電子秘書	69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33		
電池	84, 86		
		安裝	11
電池資訊			
		類型	86
啓動密鑰	55	電源鍵	15
組態	54	電腦端套件	83
設定		電話簿	
日期	46	快速尋找	39
時間	46		
時鐘	46		
通訊錄	39		

十四畫

漸進式下載	59
緊急電話	89
網路	76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	10
語音訊息	36
語音備忘	62
語音簡訊	33

十五畫

廣播訊息	36
影像大小 (多媒體)	37
撥出電話	43
數位版權管理	55
數位簽名	81
數據通訊	83
碼表	72
範本	28
鬧鐘	69

十六畫

導覽鍵	15
憑證	80
操作模式	44
螢幕保護圖案	46
選擇鍵	15
隨插即用服務	14
靜音	21

十七畫

應用程式	73
聲控指令	47
聲控撥號	20
鍵盤鎖	18

十八畫

瀏覽器	76
-----------	----

簡訊電子郵件	29
藍芽	48
藍芽設定	49
鎖住鍵盤	18

二十三畫

顯示電量	16
------------	----

您的個人資料/Your Details

姓名(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

Name(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02 3234-7952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nokia/0,,78596,00.html>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